



正覺總持咒略釋（四十七）

大日經真義（三十八）

空谷磬音（四十七）

生命解剖學——
《阿含經》之三乘見道原理與次第（五）

正覺

電子報

第 192 期

2024.07.30



目錄

正覺電子報第 192 期

正覺總持咒略釋(四十七)	張正園老師	1
大日經真義(三十八)	游正光老師	9
空谷聲音(四十七)	大風無言	27
生命解剖學—— 《阿含經》之三乘見道原理與次第(五)	蔡正禮老師	52
嚴正抗議 CBETA 收錄外道典籍於電子佛典中		77
公開聲明		84
法義辨正聲明		88
中國佛教復興訪談報導		93
佈告欄		97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126
正覺贈書目錄		136

正覺總持咒略釋

——張正園老師——

(連載四十七)

第四則 懈怠心所

何謂「懈怠」？懈怠就是懶惰，也就是「精進」的相反。《成唯識論》卷六云：「云何懈怠？於善惡品修斷事中，懶惰為性；能障精進，增染為業；謂懈怠者，滋長染故。於諸染事而策勤者，亦名懈怠，退善法故。」¹ 意思是說，對於修學善品法、斷除惡品法的事，懶散怠惰，這就是「懈怠」心所的體性；能障礙「精進」，增長染污法的生起，這就是「懈怠」心所的業用；這是說懈怠的人，他的染污法會滋長的緣故。乃至對於各種染污之事而能策勵勤勉者，也叫作懈怠，這是因為善法會隨著染法的增長而退失的緣故。

《瑜伽師地論》卷六十二云：「云何懈怠？謂執睡眠偃臥為樂，晝夜唐捐，捨眾善品。」² 《顯揚聖教論》卷一〈攝事品 第一〉亦云：「懈怠者，謂耽著睡眠倚臥樂故，怖畏升

1 《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34，中 11-14。

2 《瑜伽師地論》卷六十二〈攝決擇分中三摩呬多地之一〉，《大正藏》冊三十，頁 644，下 13-14。

進，自輕蔑故，心不勉勵爲體；能障發起正勤爲業，乃至增長懈怠爲業，如經說『若有懈怠必退正勤』，乃至廣說。」³綜合這兩段開示，可以歸納出懈怠的特質：(1)耽著睡眠，偃臥爲樂：就是貪愛睡眠，甚至於沒事時也總喜歡躺臥休息，以之爲樂。然而超過需要的睡眠及偃臥屬於染污法，不僅虛度光陰，障礙善法的增長，而且有害身心健康，因此修行人應深入思惟瞭解耽著於睡眠偃臥的過患而斷除之。(2)怖畏升進：就是害怕面對困難而不願力求上進，譬如世人聞佛道長遠便生退怯之心，學人見眾生剛強難度遂生疲厭之念，如是於佛菩提道生怖畏想者，皆屬懈怠。(3)妄自輕蔑：就是看輕自己，對於自己產生卑慢，譬如或自覺根基淺薄、或自認資質愚鈍，而自鄙於佛菩提道無分。(4)心不勉勵：即心中無法生起積極斷惡修善的意願，總是因循苟且、渾渾噩噩，於佛菩提道不肯勤勉策勵。

《佛說菩薩本行經》卷上云：

夫懈怠者眾行之累，居家懈怠，則衣食不供、產業不舉；出家懈怠，不能出離生死之苦。一切眾事皆由精進而得興起，在家精進，衣食豐饒、居業益廣，遠近稱歎；出家精進，行道皆成；欲得具足三十七品、諸禪三昧道法之藏，截生死流至泥洹岸無爲安樂，當勤精進勤修爲本。欲得六度無極、四等四恩，如來十力、四無所畏、十八不共特異之法、六通三達、成一切智，欲得具足三

3 《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482，下 18-21。

十二相、八十種好，嚴淨國土教化眾生，皆由精進而得成辦。⁴

此段經文敘明，懈怠為眾行之累，而精進則可使一切眾事皆能成辦。居家懈怠的話，則衣食匱乏、產業不舉；出家懈怠的話，則不能出離生死之苦。相反的，若是精進者，居家則衣食豐饒、居業益廣、遠近稱歎；出家則行道有成，不管是三十七道品的具足，或是禪定三昧的修證、般若智慧的通達、涅槃的取證，都是由於勤精進、勤修習的緣故；乃至佛果的一切功德，亦皆是由於三大阿僧祇劫精進不懈怠圓滿五十二菩薩位階的修證而得以成辦。由此可見，不管在家或出家，懈怠者終將一事無成，而精進者則無事不成。因此，吾人若欲於佛法中有所成就，就必須勤行精進、努力不懈。

《正法念處經》卷四十三〈觀天品之二十二〉云：

彼為懈怠之所壞故，生於地獄、餓鬼、畜生，彼則常為生老死等之所籠繫，受諸苦惱，世間流轉。彼懈怠者如是懈怠，則是一切不饒益事，亦是一切惡道之本、生死種子，是故世間一切苦惱由之而生。是故世間若有欲脫生死縛者，則應精勤、捨離懈怠；諸有一切不饒益事皆此為本，此如是等一切懈怠，則於苦海不可得渡，此之懈怠有無量過。⁵

此段經文說明：一切善法都會為懈怠之所破壞，導致有情下

4 《大正藏》冊三，頁 108，下 21-頁 109，上 2。

5 《大正藏》冊十七，頁 257，中 12-19。

墮三塗，常爲生死之所繫縛，受諸苦惱。懈怠者，由於不能精勤修善斷惡的緣故，所作所爲於自於他都是不饒益事，也是一切惡道之根本、生死之根源，因此說世間一切苦惱都由懈怠而生。假使有人想要出離生死的繫縛，就應該精進勤行正道，捨離懈怠之心；所有一切不饒益事，都是以懈怠爲根本，眾生由於懈怠而不能精勤修道，以是無法越度生死苦海、到達解脫彼岸，因此而說懈怠所產生的過失無量無邊。

對治懈怠的方法，就是精進。《大智度論》卷十六中，有一則「雉救林火」的本生故事，可作爲一切佛弟子捨棄懈怠、勤行精進的榜樣；論中云：

昔野火燒林，林中有一雉，慙身自力，飛入水中，漬其毛羽，來滅大火；火大水少，往來疲乏，不以爲苦。是時，天帝釋來問之言：「汝作何等？」答言：「我救此林，愍眾生故！此林蔭育處廣，清涼快樂，我諸種類，及諸宗親，并諸眾生，皆依仰此。我有身力，云何懈怠而不救之？」天帝問言：「汝乃精慙當至幾時？」雉言：「以死爲期！」天帝言：「汝心雖爾，誰證知者？」即自立誓：「我心至誠，信不虛者，火即當滅！」是時，淨居天知菩薩弘誓，即爲滅火。自古及今，唯有此林，常獨蔚茂，不爲火燒。」⁶

世間人常說「精誠所至，金石爲開」，「自助者，天助

6 《大智度論》卷十六〈釋初品中毘梨耶波羅蜜義 第二十七〉，《大正藏》冊二十五，頁 178，下 29-頁 179，上 10。

之」，不論世間出世間善事，只要發心至誠，並能持之以恆精進不懈怠，乃至如一隻野雉都能撲滅森林之火，拯救無數的有情眾生。所謂「一勤天下無難事，一懶世間萬事休」，乃誠實言也！

第五則 放逸心所

何謂「放逸」？放逸就是放縱身心，不樂勤修善法，也不能防止惡法的生起。《成唯識論》卷六云：「云何放逸？於染淨品不能防修，縱蕩爲性；障不放逸，增惡損善所依爲業；謂由懈怠及貪瞋癡，不能防修染淨品法，總名放逸，非別有體。」⁷ 意思是說，對於一切雜染品法不能防護使之不生，對於一切善淨品法不能修習使之增長，縱逸放蕩就是「放逸」心所的體性；能障礙「不放逸」，能作爲惡法增長、善法損減之所依止，這就是「放逸」心所的業用；這是說由於懈怠以及貪、瞋、癡的緣故，不能防護染品法的生起及增長、也不能修習淨品法使之生起及增廣，如是心行總稱爲「放逸」，並不是離於懈怠及貪、瞋、癡這四法之外還另有「放逸」的體性存在。

「放逸」即是放縱逸樂，對於已經生起的染污法不能努力斷除，對於尚未生起的染污法也不能小心提防使其不生起；對於已經生起的善淨法不能精勤使之增長，對於尚未生起的善淨法也不能努力使其生起。「放逸」之人對於惡法勢

⁷ 《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34，中 17-20。

必不能防制，對於善法當然也就無法修持，若又加上惡友及邪教導的推波助瀾，熏習了邪惡不善之法，當然也就減損善行，使得治學或修道，均蒙受極為不良之影響。

在《阿毘達磨法蘊足論》卷九〈雜事品 第十六〉中云：「云何放逸？謂於斷不善法、集善法中，不脩不習、不恆作、不常作、捨加行，總名放逸。」⁸ 意思是說，對於斷惡修善之法不肯好好修學，也不能付諸實行，就總稱之為「放逸」。因此放逸的體性，側重在「不防惡」和「不修善」兩個層面。由於放逸的緣故，不守攝五根，縱情五欲，如被劫賊！世間之盜賊，劫奪財物，苦僅一世；而五根之賊，劫功德法財，則殃及無量世，為害至大矣！有智之人，當制五根，不隨六塵而轉，持之如賊，不令縱逸，造諸殺盜淫妄等一切惡業，亦不為貪瞋癡慢等一切煩惱所惑，則能不隨之生死流轉，如此是從「防惡」方面而說。若從「修善」而言，則是於十善業道——戒殺、戒盜、戒邪淫……等自利利他之一切善業，以及信、精進、慚、愧、無貪……等一切善法，已經生起的，應該趕快令其增長廣大；未生起的，趕快令其生起，這就是於所「修善」心不放逸。

放逸就是不放逸的相反。在《諸法集要經》卷二〈不放逸品 第六〉中，有一首長偈敘明眾生由於放逸而耽著世間有為之法，引生種種生死過咎，茲擇錄其中一段作為行者之參考；經云：

⁸ 《大正藏》冊二十六，頁 496，上 2-4。

若放逸癡迷，服毒即當死。又彼放逸者，如彼熾毒火；由是造作故，長時自燒煮。於一切世間，無為最寂靜；是人不放逸，當得至彼所。若人生放逸，常造諸不善，彼為癡所蔽，云何得生天？放逸當殞壞，離此常安隱；鄙惡深可厭，是故當遐棄。若人不放逸，為世所崇重；常離於顛倒，此稱為正人。云何著喜樂，起放逸過咎？心若不制止，為死魔所屈。喜樂如熾煙，放逸猶炎火；燒無量諸天，癡醉無知覺。若不斷放逸，常作輪迴人，為境界所迷，不能求解脫。放逸牽諸天，令墮於險難；是故智惠人，說放逸為毒。快樂如彼蜜，放逸即耽嗜，後感苦果時，自受其楚毒。放逸招危厄，智者皆了知。⁹

此段經文語譯如下：如果為放逸愚癡所迷惑，就像服下毒藥馬上會死亡一樣。那些放逸的人，就像被熾然的毒火所燒；由於放逸而不斷造作增惡損善的事業，就猶如長時處於自我燒煮的情況之中。在一切世間中，「無為法」最寂靜；一個修行人如果不放逸，就可以到達那無為涅槃的解脫彼岸。一個人假使生起放逸的心，就會經常造作各種不善的事業，這樣就是被愚癡所蒙蔽，又如何可以往生天界呢？放逸一定會使人死壞，離開放逸才可以得到安隱；放逸是鄙惡而深可厭憎的不善法，因此應當要遠棄斷絕才是。假使有人能夠精進不放逸的話，就會被世人所尊崇和敬重；這樣的人自然常能離開顛倒想，所以就被尊稱為「正人」。為何總是要貪著喜

⁹《大正藏》冊十七，頁467，上19-中11。

樂，生起放逸的種種過咎呢？心如果無法制止放逸，就會屈服於死魔之下！喜樂就如同熾熱的煙，放逸就猶如熱烈的火，會燒壞無量諸天，愚癡有情卻癡醉於其中而無知無覺。如果不能斷除「放逸」的心所，勢必就會恆常在三界六道中輪轉，總是被六塵境界所迷惑繫縛，無法求得解脫。放逸會使得諸天天人，下墮於險難之中；因此有智慧的人，會說放逸是毒藥。快樂就好像蜂蜜，心若放逸就會使人沉溺於其中，後時感得苦果時，自己就必須去承受所有的巨大痛苦。放逸會招來無量無邊的危險和災厄，有智慧的人都能徹底了知放逸的種種過咎，所以常不放逸。（待續）



大日經真義

—游正光老師—

(連載三十八)

第四章 總結及付囑篇

第一節 總結

經過前面三章共二十七節說明以後，對密教所說的種種誇大不實的內涵作個總結如下：

一者，密教的起源有多種說法，包括了吠陀文化、土著文化、道教文化、祆教文化、摩尼教文化，及薩滿教文化等文化在內，是一個充滿不同文化及不斷演變的宗教，是一個多種文化大雜燴所形成的宗教，在每一階段的說法都有所演變，導致後來以傳入藏地的無上瑜伽密教為主流而發展出來的喇嘛教四大派及若干小派之說法各個不同，乃至於同一派上師們的說法亦各有所差別。譬如：有人將能觀的意識心當作是真心，有人將意識心處於一念不生而了了常知之明空雙運、明空不二的境界當作是證真如，有人將意識心處於斷際靈知之清楚明白當作是明心見性，有人將能觀的心處於密教所謂的無相、無想悉地中當作是證佛菩提，有人將性高潮時快樂覺受遍全身而觀之為無形無相之樂空雙運、樂空不二的

心當作是證得報身佛境界，有人不承認有一真心如來藏存在，僅承認諸法都是生滅法、是緣起性空、性空唯名，且反執意識心爲常；如是等說法眾說紛紜、莫衷一是，但都不離意識心的種種變相境界，把它當作是明心見性乃至成佛的依據，與佛教 釋迦世尊一貫開示一切有情皆有真心第八識且離見聞覺知等正理大不相同。

二者，密教本身不是佛教的一支，所說的法參雜了許多外道法，譬如將意識心當作是無相、無分別的真心，乃至將古印度的性力派——本質是男女邪淫的外道法，用佛法名相加以包裝起來，混入佛門中，宣稱是佛教的一支、大乘的一支，妄說今生只要透過心月輪、本尊瑜伽，以及種子字阿字觀、五字嚴身觀、布字觀、那洛六法等法之生起次第精進修行，即可在男女雙身邪淫法之圓滿次第成就報身佛境界。諸如此類等說法，與真實佛法一點關係也沒有，正如 平實導師在《楞嚴經講記》第一輯的開示：「密宗所謂的報身佛都是男女交抱淫合的雙身相，只是欲界鬼神化現的男女交抱淫合的模樣，或是貪淫的夜叉男女交抱而冒充佛菩薩的模樣，事實上與真正的報身佛全然無關。」¹ 又譬如密教行者將古印度的一些曼荼羅、灌頂、護摩、頻那夜迦等外道法混入佛門來，說這就是真實佛法，以此來迷惑眾生走上外道法。

三者，密教行者創造許多與真實佛法無關的法而納入他

1 參 102，頁 242-243。〔參考書籍 102：平實導師著，《楞嚴經講記》第一輯，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台北市），2009/11 初版首刷。〕

們的修行體系裡，譬如創造許多不是佛法的手印，例如與男女雙身邪淫有關的問訊手印、大日如來的智拳印等，將這些手印當作是身密；又創造以男女二根交抱在一起為意涵的六字大明咒及許多鬼神咒當作是語密，自創心月輪、本尊瑜伽等觀想法門當作是意密，以此三密相應來成就密教所謂的成佛之道，正如 平實導師在《楞嚴經講記》第一輯開示如下：

密宗的身密、口密、意密都是意識思惟即可了知的，讀過《狂密與真密》的人，就知道密宗的密意是很簡單、很粗淺的道理，都只是世間人的閨房技藝罷了；只是如同世間法的製造機密、商業機密一般，不想讓別人知道而說為密。所以他們所謂的密，只是不讓密宗外面的人知道，也不讓初學密宗的人知道；目的是為了保守令人難以啓齒的祕密，以免外洩而使女信徒的名節受損，並不是他們的法真的有什麼玄祕處。²

由此可以證明：密宗的三密相應法本來就是外道法，根本不是真實佛法，其見解本來就不正確，卻宣稱是 佛陀的正法、是高於顯教的法，妄說只要真言密教行者依之精進修行，乃至於無上瑜伽密教的喇嘛行者不須注重身密、語密，僅修心作觀想的意密及行男女雙身邪淫法，就可以不必經歷三大無量數劫及菩薩道五十二個階位的修行，一生即可成就三身圓滿的究竟佛，完全違背 釋迦牟尼佛的教法。

2 參 102，頁 238。〔參考書籍 102：平實導師著，《楞嚴經講記》第一輯〕

四者，《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將能觀的意識心當作是真心，乃至於錯將一切有情真心阿賴耶識當作是外道法，謂之「無阿賴耶、蘊阿賴耶、無阿賴耶慧」，毀謗宣說真心阿賴耶識是一切諸法根源且真實存在、如如不動等正理的眞善知識爲阿賴耶外道，因而成爲毀謗三寶重罪的「外道佛」。不僅如此，《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還錯將虛空當作是真心，妄說見諦及三乘菩提的眞實內涵與次第，錯將六大當中的識大所攝之意識心當作是實相法，以此爲眞實「自心」而說「如實知自心」、「自心尋求菩提及一切智」，妄謂證得此能觀的意識心就是明心見性乃至成就密教大手印的「佛」。後來的密教行者也沒有智慧來判斷及簡擇，跟隨著《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及密教上師之所說，以證得一般凡夫皆可知、可證的意識心爲證得真心，同墮意識有爲、有漏境界中，還以爲自己很有修證乃至已成就佛道，卻不知道已成就大妄語業、未來要下墮三惡道受無量苦。

五者，密教行者不離欲貪而藉著觀想修定法門來修行，最多只能證得粗淺的欲界定，而且大多數的密教行者連欲界定的善根發也沒有，卻謊稱可以證得四禪八定，乃至於錯以修得定境爲證得般若智慧，將菩薩六度當中第五度的禪定當作是第六度的般若，那是非常荒唐、離譜的說法。就算眞的如密教行者所說，依密教行門能夠證得四禪八定（編案：是假設，實際上根本不可能），也僅是外道定，還是凡夫一個，釋迦世尊也不會承認彼等附佛外道爲佛門的弟子。更何況觀想本

來就是虛妄法，密教卻將觀想所得之境界當作是真實法，乃至於自創三昧耶戒等邪戒來規範密教行者的行爲，不就是「以幻修幻、把幻當真」的最佳寫照嗎？可是密教行者妄稱觀想修定能明心見性乃至成佛，以此來惑亂眾生走上外道法，使得許多眾生與之同造大妄語業，不僅不應該，而且也表示密教行者心地非常不善，誤導、危害眾生非常嚴重。

又禪定不是般若、般若不是禪定，可是密教行者統統落入以定爲禪的窠臼中而不知。禪定與般若這二者之間最大的差異，在於禪定是讓意識心專注在一境上而不到處攀緣，讓意識保持一念不生而處於清明、覺醒、了知的狀態中，乃至能起辦事靜慮等作用；般若則是親證真實心所發起的智慧，乃是始於一念相應慧親證實相所陸續生起的智慧境界，然親證般若必須以未到地定爲基礎，因此禪定度的熏修是在般若度之前。又禪定只是菩薩親證般若所應具備的條件之一，還必須具備其他條件，如福德、正知見等，必須諸條件圓滿以後，未來才有親證般若的可能。因此，並不是單單只具足了禪定就可以證得法——般若，所以說，禪定與般若兩者的本質本來就不是同一個法。雖然禪定與般若這兩者的證得都與意識心有關，但前者是專注在境界上，它是有境界的法，通外道及世間法，不須親證實相心，也沒有發起般若智慧；後者是已經親證實相心而發起般若智慧，現前觀察實相是沒有境界的無爲法；如是實證般若的菩薩，已不是二乘阿羅漢窮盡神通與智慧所能了知的境界，更何況是等而下之的外道「佛」、凡夫們所能

了知？所以未悟、錯悟的人，包括喇嘛教行者在內，錯把禪定當作是般若也是很正常的事。究其因，彼等是被《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錯誤教導，以及自己沒有能力來簡擇禪定與般若兩者之間的差異，才會錯把禪定當作是般若來看待，乃至於以定境作為成佛之依據。以此緣故，可以看見有很多密教行者及佛教界一些行者在內，都主張「打得念頭死，許汝法身活」³，要求徒眾打坐到一念不生、萬念俱灰的狀態，猶如枯木寒灰、冷水浸石頭一樣，又有何機會發起疑情去參究、去證悟一切有情真心而發起般若智慧呢？如是將意識處於一念不生當中，無法讓意識發起疑情去參禪、去尋找本來離見聞覺知的真心第八識，這就是禪宗祖師所說的「黑山鬼窟裏作活計」⁴，仍然是我見俱在的凡夫一個，怎麼有可能成為證悟的菩薩乃至成佛呢？說難聽一點，就如禪宗證悟祖師所開示的「祖師禪猶未夢見在」⁵，套一句東山祖師爺 克勤圓悟禪師往昔曾開示過的話：「想證悟，還早咧！」

又由於密教行者統統落入以定為禪的意識境界中，所以才要將他們所謂的真心加以控制，不讓祂到處攀緣，這就是密教修定的最高原則，如一位學者所說如下：

最後一類密教經典（無上續部）的主要目的是提供一種使心受到控制的方法，因為大家的一切所為和所說，一切

3 《念佛警策》卷下，《卍續藏》冊一百零九，頁 744，上 13。

4 《佛果圓悟禪師碧巖錄》卷三，《大正藏》冊四十八，頁 166，中 11-12。

5 《指月錄》卷二十四，《卍續藏經》冊一百四十三，頁 527，中 8-9。

言行始終都受到心的限制。⁶

然而真心任運隨緣，根本不需要行者去控制；唯有落入意識心中，才要把心加以控制，來保任這個意識心不到處攀緣，讓這個意識心處於明空不二或樂空不二境界中，得以對境「不分別而了了常知」，密教行者誤認為這樣子就是明心見性乃至成佛了。甚至於密教行者還主張於死亡時，仍要保持這個意識心靈明不滅，來成就密教所謂的中陰瑜伽、轉識瑜伽而證得佛地等功德。像這樣離譜、荒唐的說法，乃是誤導眾生、危害眾生非常嚴重的大妄語，會讓眾生於死亡時，隨著所造的最重業下墮三惡道受苦，及多生多劫不聞父母、三寶名字。

諸如上面所說，一一證明了密教本質根本不是佛教，假稱是佛教的一支、大乘的一支，混入佛門中而危害眾生，而且還偽造密續及密咒語等，用來騙財、騙色，獲取名聞利養、禮拜、恭敬等等，實不可取。像這樣假借佛教名義混入佛門而不淨說法，過失極為嚴重，佛在《佛藏經》卷中〈淨法品 第六〉曾開示這樣的人未來必墮地獄，如下：

復次舍利弗！說法比丘處在大眾，信樂法者為敷高座，捨佛正法而說外道嚴飾文辭；我久勤苦求是法寶，而此惡人捨置不說，但以經中相違語義，互相是非，不順正

6 參 39，頁 134。〔參考書籍 39：（義大利）圖齊（Giuseppe Tucci）著，耿昇譯，《西藏宗教之旅》，中國藏學出版社（北京市），1999/9 初版 1 刷。〕

法；於聖法中高心自大，隨意而說，為求利養。舍利弗！若比丘說法雜外道義，有善比丘勤求道者應從座去，何以故？舍利弗！有信白衣敷置高座，不應演說外道諸^{*1}義；若不去者非善比丘，亦復不名隨佛教者。舍利弗！說法甚難。如是說者，我說此人名為外道、尼犍弟子，非佛弟子；是說法者命終之後，當生尼犍子道。何等是尼犍子道？邪見是尼犍子道。何等為邪見？謂是地獄、畜生、餓鬼。何以故？舍利弗！身未證法而在高座，身自不知而教人者，法^{*2}墮地獄。⁷

亦如《佛藏經》同卷的開示如下：

舍利弗！置此閻浮提眾生，若人悉奪三千大千世界眾生命，不淨說法罪多於此。何以故？是人皆破諸佛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為助魔事，亦使眾生於百千萬世受諸哀惱，但能作縛，不能令解。當知是人於諸眾生為惡知識，為是妄語，於大眾中謗毀諸佛。以是因緣墮大地獄。教多眾生以邪見事，是故名為惡邪見者。舍利弗！我見、人見、眾生見者多墮邪見，斷滅見者多疾得道，何以故？是易捨故。是故當知，是人寧自以利刀割舌，不應眾中不淨說法。⁸

7 《大正藏》冊十五，頁 793，中 18-下 3。^{*1}「諸」，《大正藏》作「語」，今依校勘條改為「諸」。^{*2}「法」，《大正藏》作「必」，今依校勘條改為「法」。

8 《大正藏》冊十五，頁 794，下 6-16。

佛在《佛藏經》卷中已經很清楚開示：若有人將外道法混入佛法中，這樣的人是為惡知識、是尼犍子外道、是白衣，也是假借佛法的名義、僧寶的身分不淨說法，彼等皆是「破諸佛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不僅助長魔事，而且也使眾生百千萬世受諸衰惱，於死亡時，下墮三惡道，多生多劫受苦無量。

接下來探討：為何密教行者會落入外道法中？除了被《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嚴重誤導以外，另外還有一個很重要的原因，那就是三乘菩提真的很難實證，尤其是佛菩提更是難以實證，正如《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三百二十三〈初分眞如品 第四十七之六〉的開示如下：

爾時，欲、色界諸天子白佛言：「世尊！諸佛無上正等菩提極難信解、甚難證得。所以者何？諸菩薩摩訶薩於一切法自相、共相皆應證知，方能獲得所求無上正等菩提，而諸菩薩所知法相都無所有皆不可得。」

爾時，佛告諸天子言：「如是！如是！如汝所說。諸佛無上正等菩提極難信解、甚難可得。天子當知！我亦現覺一切法相，證得無上正等菩提，而都不得勝義法相，可說名爲此是能證、此是所證、此是證處、此是證時，及可說爲由此而證。何以故？諸天子！以一切法畢竟淨故，有爲無爲畢竟空故。」⁹

⁹ 《大正藏》冊六，頁 650，下 7-18。

佛已經很清楚開示：這個真心於一切法都無所得、畢竟清淨，所以眾生難信、難解、難證。以此緣故，一者，密教行者不信釋迦世尊的開示，也不信真心於一切法都無所得、畢竟清淨、是無為法，只相信密續「佛」的虛妄說法，當然證不到一切有情的真心。二者，密教行者本身沒有真實法的正確知見，更無法實證於一切法都無所得、畢竟清淨的真心，所以才要搞怪，才會將一些奇奇怪怪的外道法納入密教的修行體系裡，搞得事相上的儀軌等非常繁複及奇怪，因而成爲他人所說的索隱行怪的宗教，讓眾生搞不清楚它的底細而崇拜不已。究其實，它的本質根本不是佛教，乃是古印度性力派的男女邪淫外道法，混入佛門中，自稱是佛教的一支、大乘的一支，以此來接受眾生的禮拜、供養，乃至於在佛門中廣行男女雙身邪淫法，危害眾生大矣！三者，由於密教行者愛好意識有爲境界，對於釋迦世尊所開示的真心離見聞覺知等無境界無所得的正知見無法信受，所以才會墮入密續的「佛」所說的意識的種種變相有爲境界當中而無法出離。四者，又密教行者樂於追求廣大名聞利養等事，使得自己變得非常迂曲不直心，所以才會用很多的虛妄語，乃至於自稱已成佛的大妄語來欺騙眾生，讓密教行者與眾生多生多劫與佛菩提無緣，從此走入外道法中。

或許有人會問：「爲什麼迂曲不直心的人無法與佛菩提心相應呢？」正如佛在《楞嚴經》卷一的開示如下：

十方如來同一道故，出離生死皆以直心；心言直故，如

是乃至終始地位中間，永無諸委曲相。¹⁰

佛開示：這個真心本身離見聞覺知、不分別六塵，只要眾生有所需求，祂隨緣任運、隨時隨地且直心地配合眾生，從來不抱怨。這樣的直心真的很微細，眾生很不容易證得，所以密教行者才會用意識心等來取代一切有情的真心，乃至於用誇大不實的言語來欺騙眾生，表示密教行者非常不直心，心有種種委曲相，所以自始至終無法與無始劫以來非常直心的真心相應，卻妄說今生今世已經明心見性乃至成佛，因而成就大妄語業，乃至否認第八識、誹謗菩薩藏，成爲斷一切善根的一闍提人，導致過去無量劫以來所培植的種種善根全部消失而歸零，如果未能殷重懇切懺悔，縱使他從大妄語之後一直到今生死之間努力培植善根福德，相較於所造大惡業，那可是非常非常微薄，根本無法抵擋所造大妄語業、誹謗菩薩藏的勢力，未來只好下墮地獄受無量苦了。

筆者實在不忍心誤信密教之行者未來要受種種不可愛的異熟果報，希望密教行者在有生之年能夠閱讀《大日經真義》之後，發起簡擇的智慧而拋棄密教種種荒誕、離譜的說法，親從釋迦世尊所開示的法語，去具足明心見性所應具備的種種次法之條件，去參禪、去尋找一切有情真心之所在，未來才有實證佛菩提的可能。如果不拋棄密教邪知邪見而繼續相信及修密教種種荒誕、離譜的法，未來想要證得真正的佛菩

¹⁰ 《大正藏》冊十九，頁 107，上 2-4。

提，只有冀望驢年到來、太陽打從西邊出來才有可能實現。又筆者一番肺腑之言，希望密教行者能夠聽進去而改變，則不枉費筆者花了許多精力及時間來寫《大日經真義》，也不枉費背後有很多菩薩，不論是已明心的菩薩，或者未明心的菩薩，於本書的圓滿付出許多不為人知的種種辛勞，欲挽救密教行者脫離不善的密法及免於未來要下墮三惡道受種種苦。

第二節 付囑

正如世俗人所說：大破壞之後，應該進行大建設，以免因為大破壞之後沒有任何的建設，導致社會殘破不堪。同樣的道理，前已說明《大日經》種種荒謬而大破壞密教邪法後，應該要為密教行者進行大建設，亦即要為密教行者等人說明求證佛菩提所應具足的種種次法條件，使密教行者得以聞熏、思惟、抉擇而脫離密教偏邪不正的法，未來才有機會圓滿求證佛菩提所應具足的種種次法條件，並經由參禪證得一切有情的菩提心，乃至於窮盡將近三大無量數劫以後，成就一切種智的究竟佛，而不是如密教行者妄想藉著心月輪等觀想，乃至於妄想藉著男女雙身邪淫法而成就密教所謂的**四身、五智**¹¹的假佛。

¹¹ 密教的四身是指法身、報身、應化身、等流身（又名體性身），不僅多了等流身，而且三身的內容也與真實佛法所說的完全不同。密教的五智為法界體性智、大圓鏡智、平等性智、妙觀察智、成所作智，密教這五智其實都為意識所攝，與真實佛教四智完全不同。

求證佛菩提所應具足的種種次法條件，簡言之就是要具足三資糧：定力、慧力及福德。圓滿三資糧以後，於未來某一時節因緣成熟，就可以證得法身而明心見性，乃至於在善知識攝受教導下，今生努力精進而得以長劫化爲短劫，圓滿真見道及相見道而入見道通達位（初地入地心）乃至轉進成爲修道位的初地菩薩。首先談的是定力的部分。雖然密教行者用心月輪等觀想法來修定，但藉此等觀想法所修得的定力絕對不會如密教行者所說的可以證得四禪八定、五神通。爲什麼？一者，密教的中心法義不離男女雙身邪淫法，以藉著男女二根相接觸所產生的快樂覺受及觀彼無形無相，當作是親證法身乃至證得報身佛境界的依據，這是貪著欲界最粗重的男女欲，都還在欲界所含攝的範圍，連欲界的五欲也未斷，還有可能證得色界、無色界境界的四禪八定乃至神通嗎？所以密教行者以男女雙身邪淫法爲中心法義，再用心月輪等觀想來修定，當然不可能證得四禪八定等，最多僅能獲得粗淺的欲界定，不能超出欲界。可是密教行者有很多人連欲界定的善根發所發起的猶如一層薄膜來裹身、來莊嚴的欲界定持身法¹²也沒有，還有可能獲得欲界未到地定乃至四禪八定

12 《釋禪波羅蜜次第法門》卷五〈釋禪波羅蜜修證 第七之一〉：「今說欲界中自有三：一、麤住心，二、細住心，三、證欲界定。一、麤住相者，因前息道諸方便修習，心漸虛凝，不復緣慮，名爲麤住。細住相者，於後其心泯泯轉細，即是細住心。當得此麤細住時，或將得時，必有持身法起。此法發時，身心自然正直，坐不疲倦，如物持身，若好持身，但微微扶助身力而已。若是麤持身者，堅急勁強，來則苦急堅

嗎？既然四禪八定皆無，更不用說能發起殊勝的五神通了！如果密教行者妄稱可以藉著心月輪等觀想來證得四禪八定、五神通，那都是癡人在說夢話、是在胡言亂語罷了，猶如小娃兒在玩扮家家酒一樣，根本不可能成真。

二者，要獲得初禪的善根發（剎那遍身發或者運運而動），不僅要先遠離男女欲及證得欲界未到地定，而且還要消除性障（主要指五蓋：貪、瞋、睡眠、掉悔、疑蓋），於未來因緣成熟時，才有機會發起初禪，乃至繼續修習禪定而獲得初禪以上的定力，換言之，禪定不是單靠修心月輪等觀想就可以發起。如果單單靠修觀想就可以發起初禪，為何不見密教行者公開說明發起初禪的原理、次第及內涵呢？為何沒有看見密教行者將初禪實證的內涵及功德公諸於世呢？為什麼還在貪著障礙初禪發起的男女二根相接觸的欲界法呢？所以說，密教行者僅靠觀想來修定，不消除性障，不斷除對於男女二根相接觸的欲界法等法之貪愛，誑稱這樣就可以證得四禪八定、五神通，那都是偏邪不正的說法，就算自己窮盡一生精進的努力，還是唐捐其功。

三者，密教行者藉著修心月輪等觀想來修定，所獲得的定力大多屬於靜中定，在打坐時有定力，於下座後不久，心散亂了，定力也就消失了。密教行者以這樣粗淺的靜中定想

強，去則寬緩困人；此非好法。心既細已，於覺心自然明淨，與定相應，定法持心，任運不動，從淺入深，或經一坐，無分散意，所以說此名欲界定。」《大正藏》冊四十六，頁 509，中 26-下 8。

要發起欲界定的善根發，那是很不容易的，更何況能證得初禪以上的定力？既然不容易，妄說證得四禪八定乃至五神通等，那都是未得謂得、未證言證的大妄語，未來的果報非常嚴峻。唯除密教行者願意接受真善知識的說法，如實地拋棄密教的邪知邪見，遠離對欲界五欲的貪愛，尤其是男女欲的貪愛，努力消除性障以及修定而發起欲界定、未到地定等等，未來才有發起初禪的可能。所以說，密教行者不想斷除男女貪等五欲及消除性障等等，僅想藉著心月輪等觀想來證得四禪八定、五神通，乃至於明心見性、成佛等等，不僅是在畫餅充飢，而且也是自欺欺人的說法罷了！

由此緣故，筆者就密教行者修定的部分，提出三個建議，希望彼等於夜深人靜的時候，好好思惟筆者所說的建議，是不是有益於汝等未來修定的良方？是不是能讓自己證得禪定的好方法？第一個建議，要去除對男女樂觸的貪愛。由於欲界的男女貪愛乃是障礙初禪發起最主要的原因，如果不斷除對男女雙身邪淫的貪愛，而冀望證得四禪八定、五神通，除非太陽打從西邊出來！所以想要發起禪定的基本條件之一，首先就是要先斷除欲界的男女貪愛。

第二個建議，要消除性障。如果密教行者不歷緣對境來消除性障，更不想斷除欲界最重的男女貪愛，而希望能夠發起四禪八定、五神通，只好等到驢年到來才有可能實現！要斷除性障之五蓋，也是發起禪定的基本條件之一；如果不消除性障，不說發起較深的欲界未到地定，說較淺的欲界定的

善根發就好，也都是癡人妄想。

第三個建議，應該修學正覺同修會所教授的無相憶佛拜佛功夫。雖然無相憶佛拜佛功夫也是修定法門，但是可以讓人不論在靜中、動中，隨時隨地都有定力來莊嚴其身，更勝於密教行者藉著觀想修定而僅能獲得粗淺的靜中定來得好，所以密教行者藉著心月輪等觀想來修靜中定，遠遠不如正覺同修會無相憶佛拜佛動靜一如的功夫。如果密教行者能夠將無相憶佛拜佛功夫鍛鍊純熟，就可以有看話頭功夫，也就是看住話的前頭的功夫，再加上般若正知見的建立，以及修集見道所需之廣大福德，以此等條件具足時來參禪求明心真見道、眼見佛性，都是輕而易舉之事。爲什麼？因爲正覺同修會的同修們藉著鍛鍊無相憶佛拜佛的功夫，並且熏習般若正知見以及勤修福德，於因緣成熟時透過參禪找到自己的菩提心而轉依、而成爲七住位不退的菩薩，至今已有六百多人可爲作證。不僅如此，還有多人明心後繼續勤修定慧、廣集福德而眼見佛性親證如幻觀，因而成爲第十住位滿心的菩薩；乃至於有多人發起初禪（不論是遍身發，或者是運運而動），在在證明了有無相憶佛拜佛功夫的人，不僅可以發起欲界定的善根發而證得欲界定、未到地定，乃至可以證得初禪等禪定，而且以此功夫還可以助益行者明心、見性。再者，平實導師有一次在週二上課時曾說過：無相憶佛拜佛的功夫可以讓人修至三禪。可見無相憶佛拜佛功夫可以讓人發起定力乃至轉進初禪以上的定力不假，而且比密教行者透過心月輪、本尊

瑜伽等觀想修定法門來得簡單且容易上手，何樂而不為呢？像這樣的修定法門，保證《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都想不到，竟然會有這樣簡單而且容易的修定法門。這也證明了《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不知、不證無相憶佛拜佛的功夫，專門搞複雜不容易證得禪定的觀想法門，顯然他很沒有智慧，還有可能是正遍知的「佛」嗎？如是之「佛」，徒具虛名而已，不要也罷！

接下來談慧力的部分。由於密教行者被《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嚴重誤導而不知，充滿了邪知邪見，因此，彼等冀望能夠證得真正的佛菩提，便成為遙不可及的事；因此筆者就慧力的部分，提出二個建議。第一個建議，要建立對釋迦世尊開示的信心。密教行者修學佛法最大的敗筆，就是相信密續的「佛」的說法，不相信釋迦世尊的開示，乃至於經常貶抑釋迦世尊不如密教的「佛」而說釋迦世尊是應化身佛，說密教的「佛」是法身佛，乃至說密教的法高於顯教的法，以此來貶抑顯教及顯教的法等等。然而密教的「佛」及行者普遍缺乏正知正見，都不知道法身佛離見聞覺知、不會六塵等，還有可能明心見性乃至成佛嗎？這不僅證明了密教的「佛」是假佛，而且也證明了在《大正藏》的密教部的密續中，除了少數經典，如《楞嚴經》、《大悲心陀羅尼經》等經是真經以外，剩下的，包括了密教三大密續的《大日經》、《金剛頂經》、《蘇悉地經》在內，都是後人偽造的假經。由於密教行者不相信釋迦世尊的開示，僅相信密續的假佛說法，

沒有智慧來判斷及簡擇密續的假佛在說假法，嚴重被誤導了而不知，導致整個修行都走偏了，因而走入 釋迦世尊所破斥的常見、斷見、邪淫、虛空等外道中，還自以為很有修證呢！套現在的話語來說，那就是自我感覺良好¹³。密教行者因為無明遮障而不肯相信 釋迦世尊的種種開示，反而奉行違背釋迦世尊教授教誡之種種密教邪法，在在證明了密教行者乃是十信位未滿足的人，都還在十信位中，連正式進入唯識學所開示的資糧位的資格也沒有，都還在對 釋迦世尊的開示產生信心的階位中，猶待彼等去圓滿十信位的功德，未來才有機會轉入初住位中，開始在外門廣修菩薩的六度萬行，於第六住位圓滿而因緣成熟時，才有機會明心真見道，因而發起般若智慧，成為第七住位而在內門廣修六度萬行的真實義菩薩。（待續）

13 自我感覺良好，是安於現狀、自我滿足的意思，經常被用於負面形容。詳見維基百科網址：（擷取日期：2014/6/13）

<https://zh.wikipedia.org/wiki/%E8%87%AA%E5%B0%8A#%E8%87%AA%E6%88%91%E6%84%9F%E8%A6%BA%E8%89%AF%E5%A5%BD>

空谷足音

——護持賢劫千佛

大風無言 作



(連載四十七)

- (2) 如來在《大方廣佛華嚴經》說「眾生身中有如來智慧」，這「如來智慧」即是本有，即說無漏，非「有漏」者可稱為「如來智慧」（「無分別智是無漏種子所生」，這點自是無誤，以正智故；然琅琊閣意思是在說阿賴耶識是妄心，亦喻為「有漏種」？若然，此即自誤）；即眾生雖然未入聖道，此「如來智慧」常住本有，從來無失——此即說眾生因地第八阿賴耶識本來就有「無漏功德種」，常所保持。難道張志成要主張說這「眾生身中有如來智慧」，即是他所認為的能分別五塵的假阿賴耶識（其實是意識等六識），或是想像所得的琅琊閣假真如？當然是「同於涅槃」的第八阿賴耶識心體。

八識中唯有第八識是持種識，阿賴耶識即「一切種子識」——含藏「一切種子」故，有漏種與無漏種皆阿賴耶識所藏所持，依無漏種「本有如來智慧、一切德能」說為「自性如來」，於「六即佛」說眾生身上本有的「理即佛」——理上即是佛的意思；以此第八阿賴耶識如來藏妙自體性故，常恆不變，有廣大無邊功德故。

眾生唯有八識，不能切割說「這有漏種歸於第八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不含藏無漏種」，這樣便必須增生一個心識來含藏「無漏種」；若無有一心識可含藏「無漏種」，則此切割無漏種之說即不成就！當知一切種子識之「一切」義，本含一切「有漏種、無漏種」，如何更有依「無漏、有漏種」來切分心識之說？是故經中世尊說圓成實性時，即說明第八識能出生一切染、淨諸法。

當知第八阿賴耶識從無始以來，就是「一切法等依」，如何張志成要摒除無漏種於第八阿賴耶識之外？豈不知「一切法」含有一切染淨諸法？否則「一切」之意何在？張志成還刻意誤導大眾，如他扭曲「真如雖生諸法」之正義時，卻說「更不是指真如可以像因地含藏染污種子的阿賴耶識，可以出生雜染法」¹；然當知阿賴耶識不是只含藏染污種子，也含有清淨法的無漏種子，以及含有自體的無漏法種，同於諸佛如來，從來功德圓滿，本有智慧德能一樣無缺！

- (3) 且，此妙真如心有「不思議熏」，如《大乘起信論》所說，能與諸菩薩「波羅蜜等無漏行熏」——菩薩六度萬行熏，成就未來佛地的報身²（由於此義理很重要，馬鳴

1 琅琊閣，〈正覺法義辨正：為什麼真如和第八識都不是「第一因」？〉
<https://langyage.org/2020/3116>

2 《大乘起信論》卷上：「此諸功德皆因波羅蜜等無漏行熏、及不思議熏之所成就，具無邊喜樂功德相故，亦名報身。」《大正藏》冊三十二，

菩薩說了兩次），如是不可思議！當知唯識正理：這「有漏」不能作「無漏」種，不能修持「有漏」轉成「無漏」，這是聖 玄奘大師所說，惟無漏可以增長廣大；因此既然眾生因地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同於如來果地無垢識心體，當知即有「本有無漏法種」能為無數功德作為所依；此心體以及本有無漏種，即為自性身——自性法身；若得因緣聽聞佛法發菩提心，再歷經三大阿僧祇劫修學，得以成就報身——受用身。

- (4) 又，《勝鬘經》說如來藏是「自性清淨心」，如來藏即藏識——真如；此即《成唯識論》卷 2 說「然契經說心性淨者，說心空理所顯真如，真如是心真實性故」³ 及「或（契經）說心體非煩惱故，名性本淨，非有漏心性，是無漏故名本淨」⁴——或者有契經說這真如心體本非煩惱性，故稱名「自性本淨」，不是說有漏心有無漏性（不論是說有漏心修得無漏性或主張有漏心本有無漏性）而可稱為「自性本淨」；當知須是本有「無漏」體性的心體，方得說為「自性清淨」、「自性清淨心」，此即說如來藏第八阿賴耶識。

《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廣經》〈自性清淨章 第十三〉說：「有二法難可了知：謂自性清淨心難可了

頁 587，下 28-頁 588，上 1。

3 《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9，上 4-6。

4 《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9，上 6-7。

知，彼心爲煩惱所染亦難了知。如此二法，汝及成就大法菩薩摩訶薩乃能聽受。」⁵「這自性清淨心以及這自性清淨心受諸煩惱所染，都是難可了知的，只有勝鬘夫人你以及成就大乘法的大菩薩才可以聽聞信解及受持此理。」此即《成唯識論》舉說「本來自性清淨而由客障覆」⁶、「雖有客染而本性淨」⁷，即說真如心體這自性清淨心含藏有七轉識相應的諸無明、客塵污染而遮覆成障，即《大乘起信論》說：「是心從本已來自性清淨而有無明，爲無明所染有其染心，雖有染心而常恒不變。」⁸這真如心體從無始以來自性清淨而有無明，亦即《大乘起信論》卷上說：「以其心性本來清淨，無明力故染心相現，雖有染心而常明潔、無有改變。」⁹第八識自體清淨，因地時執藏有七識心相應之染污種子，稱爲阿賴耶識；然依其自性清淨法性，說爲真如。

因此，雖然阿賴耶識含攝七轉識，但不應說第八阿賴耶識唯是有漏虛妄之妄心，亦不應說第八阿賴耶識唯是染污，以七轉識妄心之種子雖含藏於第八阿賴耶識中，卻不得依此主張第八阿賴耶識是妄心，而一切染污種子唯

5 《大正藏》冊十二，頁 222，下 4-7。

6 《成唯識論》卷十，《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55，中 3-4。

7 《成唯識論》卷十，《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55，中 8。

8 《大正藏》冊三十二，頁 577，下 2-4。

9 《大正藏》冊三十二，頁 586，上 17-19。

與七轉識相應，不與第八阿賴耶識相應，第八識心體自性清淨、常恆不變。當知：離阿賴耶識心體，則無真如清淨無爲法性可說，故《成唯識論》說「真如是心真實性」¹⁰ 及「真如亦是識之實性」。

且，若再主張還有一清淨心識別於阿賴耶識心體，則成建立九識之異說；然大乘佛法正經正論唯說八識，全無有論及第九識之實質、體性等說法，何況闡述這第九識之親證。若說「阿摩羅識」爲第九識，當知「阿摩羅」梵語是「amala」，其中的「a」音譯爲「阿」或「菴」，是表否定的字頭，意譯爲「無、非」；「mala」音譯爲「摩羅」或「末羅」，意譯爲「污染、垢染、不淨」，因此「阿摩羅識」即是佛地「無垢識」之義；而此「無垢識」心體即第八識心體，八識正理即是大乘經所說唯識正義，如何更得增生第九識清淨識？且，成佛時，第八識所含藏一切種子都清淨了，故稱無垢識，若說尚有一第九識「阿摩羅識」，則此增生的清淨心識又何爲？莫非兩個心識一起共同含藏清淨法種？邏輯不成立。又此處當如何說「共同」？若各自分取無漏種，又爲何 如來唯說第八「無垢識」而不說另有一分取無漏種之清淨第九心識？故知，此主張別有一清淨心外於阿賴耶識心體之說法，大謬不然！是故當信聖 玄奘大師於《成唯識論》唯說八識，從無第九識。〔編案：主張八九識並存之過失極多，平實導師已於《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辨

¹⁰ 《成唯識論》卷二，《大正藏》冊三十一，頁9，上5-6。

正分明，欲知詳情者請見《學佛之心態》附錄四。]

- (5) 清淨心，即說眞如，此即《勝鬘經》所說清淨心體如來藏，即藏識阿賴耶識，然爲何清淨？以阿賴耶識從無分別於六塵，這樣來說無分別，如《維摩詰經》說「法不可見聞覺知」、「諸入不會」，於六塵境從無分別故（但非無緣；此中義理，後文將明）。第八識，依聖玄奘大師在《成唯識論》所說，於佛地前並無「別境心所法」，所以於世間諸六塵境界並無勝解、慧心所法，即第八識在因地時於六塵境界都無分別，如《大乘起信論》卷上說：「復以本性無分別故，雖復遍生一切境界，而無變易。」¹¹ 這眞如心體雖生諸法，猶然本自如如，以本性從無分別故（但非無緣）。《楞嚴經》說如來藏眞心於六塵無分別性——「離前塵有分別性（離於六塵之分別性而有其他的分別性）即汝眞心」，不依六塵而住，當知依分別六塵而存在的即是六識，屬於識陰所攝，皆是有生之法，即《雜阿含經》卷九所說：「諸所有意識，彼一切皆意、法因緣生故。」¹² 故《楞嚴經》廣說此眞心如來藏妙眞如性，以此如來藏自體自性如鏡顯像，緣十八界法，此緣非眾生分別六塵之「分別性」，非同於六識之「分別性」，以無「別境心所法」故；如是說清淨、無爲、無作，即是「眞如心」。

¹¹ 《大正藏》冊三十二，頁 586，上 19-20。

¹² 《大正藏》冊二，頁 57，下 20-21。

(6) 二乘阿羅漢滅盡世間一切諸有時，依色、心滅，而令一切世間「無爲」俱滅，若無第八識心猶存一唯捨「阿賴耶」名，不捨其體一則此二乘涅槃滅盡諸法即成外道斷滅見解。若依張志成說八識盡滅而有一眞如（無爲）法性獨存於無餘依涅槃中，當知即犯過失如下：成就「離心體之法」的異說、違背「眞如是心眞實性、眞如亦是識之實性、眞如無爲是假名、眞如無爲是顯示法、法性不得離體、識性識相皆不離心」之理，純屬妄見。當知涅槃無出無入，如何第八識可自割捨另一「琅琊閣眞如法性」於心體之外，令此無爲法性一直獨處於無餘依涅槃界中？如是即成自創、新創之說，非佛所說，即非佛法。又，此法性本與一切法無關、毫無作用，那這「琅琊閣眞如法性」與三乘菩提從來毫無關聯，如何可說爲見道之根本與標的？當知張志成所說皆是佛門外道見議論。

當依眞如是三世一如，無爲（法）不離色、心而（說）有（存在），此際即依第八識無爲心體而說有眞如無爲，以第八識自體即 如來所說「眞如」。

總結：意識心悟後生起的「無分別智」，是證得第八識阿賴耶識心體之後，現觀第八識所顯示無漏性的眞如法性所生起的智慧，證實「第八識阿賴耶識自體是無漏無爲」，然而祂含藏前七識種以及七轉識相應的業種、無明、煩惱等，彼此並無妨礙。張志成卻終日嚷嚷「阿賴耶識是有漏的虛妄分別識、妄心」，意謂阿賴耶識

從來就沒有真如法性等無漏法；他也無法辯解為何他所說與這麼多大乘經典所闡釋「阿賴耶識本來而有、常恒不變」之正理全然相背，又在「無我」中否定一切成佛的可能性，對於正覺諸同修所寫的辯論正法義理的文章，全都默然而無法回應，這樣如何能與大乘經典所說的「無漏、真實、真我」相應？

⑥ 所知障隨眠與所知障種子

琅琊閣張志成說：【平實導師開示：「所知障不能稱為習氣，也不是種子。因為所知障，是為法界的實相沒有了知，也就是對於法界沒有所知，所以成為你想要成佛時的障礙，所以叫作所知障。它沒有種子，也不是習氣，只是一種隨眠，而不是習氣種子的隨眠。它一直存在，你得要把它斷盡才能成佛。」《成唯識論》卷 8：「頌中所言諸業習氣，即前所說二業種子。二取習氣即前所說二障種子，俱執著故。」……如果學唯識連如此粗淺的內容（所知障有沒有種子）都搞錯，連最基本的三自性都定義錯誤，我不知道該怎麼學下去，怎麼學都是一團亂。】¹³

辨正：

師父 平實導師說「所知障」非種——不是種子，以無「功能差別」可顯現於外——無法生顯為有功能作用的現行法，所知障也不會使學人產生各種世間法中的任何功能，所

¹³ 琅琊閣，〈琅琊隨筆（19）：吾愛吾師，吾更愛真理〉。

<https://lanyage.pixnet.net/blog/post/239467>

以不說「所知障」是種子，種子即是功能差別故。然菩薩在第一大阿僧祇劫修學時，由於「所知障」會引發異生性，因此，師父平實導師在《識蘊真義》就說「所知障中見道所斷之異生性種子」¹⁴，即「所知障中的異生性種子、所知障相應之異生性種」；以這時煩惱障的現行還在，所知障會引發煩惱障，即依這引發的煩惱障功能性說為「種子」，然此「功能性」不同於種子變生現行之「功能性=功能差別」，因為這些異生性的種子都是由煩惱障所引生的。

雖嚴格來說「所知障」不是種子，是故《成唯識論》說「此所知障是現非種」，平實導師所說實為正說；然有時聖者也方便將之稱為「種子」，這是依所知障所攝煩惱障種子所引生的情況而說，為使學人比較清楚應斷所知障，如同斷盡煩惱障現行種子一樣，因此隨順說為「種子」。二乘見道所斷的異生性範圍狹窄，大乘見道而得通達前所斷的異生性範圍寬廣，不能同日而語；證悟學人繼續修學諸學處時，轉依真如清淨無為性，依無所得為方便，入初地時斷盡所知障中見道所應斷的寬廣異生性隨眠，即是斷除所知障中見道所應斷的異生性種子與煩惱障的現行種子，以完成第一大阿僧祇劫的二障異生性種子的斷除，這樣說「所知障」是「種子」就和聖玄奘大師在《成唯識論》說「所知障種」¹⁵、

14 平實導師，《識蘊真義》〈自序〉，佛教正覺同修會（台北市），2013年06月初版四刷，頁11。

15 《成唯識論》卷二：「若有畢竟所知障種……」《大正藏》冊三十一，頁8，中18-19。

「二障種」¹⁶、「二障種子」¹⁷ 相同，皆施設方便故。然此法義太深，並非張志成之所能知。

又如聖 玄奘大師《成唯識論》卷五：「如契經說八地以上一切煩惱不復現行，唯有所依所知障在；此所知障是現非種，不爾煩惱亦應在故。」¹⁸——如大乘契經說八地以上的聖位菩薩一切煩惱障的現行及習氣種子隨眠都已斷除的緣故而不復現行，雖保留著最後一分煩惱障的習氣種子隨眠在，畢竟不為障礙，以此前的每一聖地階位皆須再生起或保留一分煩惱障惑以受三界生，方能繼續成佛大願之修行，八地後入第三大阿僧祇劫修學時亦然，此時已斷除了阿賴耶性，分段生死煩惱及煩惱障所攝的習氣種子隨眠已盡，唯有所依的超過恒河沙數的無始無明上煩惱所知障在；由於這所知障此刻並無煩惱障相伴，無得引發諸善惡性等煩惱的功能是故不名種子，唯有無記性的異熟種子相應，因此不再說這所知障是種子，方便說是唯有現行，然此現行並非世間法中煩惱的現行義，是以直接障礙成佛大菩提果而方便說為現行；亦可說為隨眠之現行仍存在義——現在仍障礙成佛故是隨眠義；否則若繼續稱為種子的話，就應該此時要有煩惱障伴隨、能為此所知障隨眠所

16 《成唯識論》卷二：「若有畢竟二障種者……」《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8，中 17-18。

17 《成唯識論》卷二：「誰當能害二障種子……」《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9，中 3。

18 《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24，中 29-下 2。

引發之煩惱障，而致菩薩造作三界有之種種行才是，然此時煩惱障之現行與習氣種子俱斷，故無種子而只有現行——所知障現行繼續障礙菩薩成佛，即非種子。於是此際可回復這所知障之本義——所知障隨眠，不再稱所知障是種子。

這《成唯識論》之「如契經說八地以上一切煩惱不復現行，唯有所依所知障在」的出處，即《瑜伽師地論》卷七十八論說諸地煩惱隨眠：「三者，微細隨眠，謂於第八地已上，從此已去，一切煩惱不復現行，唯有所知障為依止故。」¹⁹ 八地以上的大菩薩都無煩惱障相應的種子，清淨離染，然此時所知障之垢還在，仍然繼續障礙菩薩成佛故名現行；雖不成就煩惱而不名為種子，亦猶障礙大菩提果，在此說為「隨眠」。

由此可知，這「所知障」之有時稱為種子是說法上的方便施設，非究竟義，其本質上不是種子而只稱為隨眠，是故《成唯識論》中明說「此所知障是現非種」；因此到了八地菩薩位，就不再稱所知障為種子；此中《成唯識論》說「是現非種」之「現」，或如窺基大師方便解釋為「現行」，其意皆異於種子所生之現行，以其並無絲毫得令菩薩造作三界有為法之功能故，即非種子，以所知障並非「種子」有功能差別故；若一定要說「現行」，即是方便說此所知障「現

19 《瑜伽師地論》卷七十八〈攝決擇分中菩薩地之七〉，《大正藏》冊三十，頁733，中2-4。

行」正障礙大菩提果，餘更無「現行」可說。又，或說此「現」指「現存、存在」之法，非具備種子功能差別，亦無引發煩惱障之功能，以八地以上菩薩再無煩惱障可假借故，然此所知障仍是「現存之法」——現存的法執之垢，此即無明愚癡無知，若無法斷盡此所知障之法執，即無法成就佛地的無垢識。因此，師父平實導師總說「所知障」是「隨眠」不是種子；此「隨眠」通於三大阿僧祇劫之一切位，在八地以上菩薩位時，這「所知障隨眠」亦與彌勒菩薩在《瑜伽師地論》說「微細隨眠」義相應故。總之，此「隨眠」義寬廣於說「現、現行」，亦可免學人與世間諸法之「現行」功能有所混淆，故說「所知障隨眠」。

又，聖玄奘菩薩考量到大眾或許不容易理解這論中所說八地以上菩薩的所知障不稱「種子」的道理，又以「所知障」既還是隨眠在如來藏心中，那又是以何種型態眠藏在如來藏心體中？因此，聖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十便依文氣語脈論述方便，仍稱「種（種子）」，以其有障礙成佛之功能故：「所知障『種』將成佛時一剎那中一切頓斷。」²⁰ 即成佛前都可稱「所知障」是「所知障種（所知障種子）」，以「種子」別於「心體」故，學人至少能知「所知障種」是「有障礙之法」或「無明之法」而不會被誤解為「空無一法」或致有其他異想。由此可知，雖《成唯識論》前文已說八地菩薩以上不稱「所知障種」，後文又說於佛地

20 《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54，上 24-25。

前皆可稱「所知障種」，凡此皆聖人施教方便，無違實義故；即此「所知障種子」之稱謂，與師父平實導師之說「所知障為隨眠而非種子」的本質相同，此中實義正如師父平實導師所演繹故。

又，當知這所知障中見道所應斷除的，除了分別生的隨眠以外，還有少分俱生的隨眠須斷除，非一切所知障俱生隨眠於見道位中皆無斷除。又，所知障之修所斷則是菩薩入地時開始斷，雖斷盡異生性種子而發起聖性，是故不再墮於異生類中，然這時依煩惱障習氣種子的緣故，阿賴耶性尚未斷盡故，亦可方便說有所知障俱生之異生性隨眠，非說聖位菩薩會再墮入異生，以尚有須斷故說，此猶如四地菩薩位方得斷盡意識相應之俱生我見，然若說其我見尚未斷盡便應無斷盡異生性則與事實相違，此中道理是一樣的，當知此中方便言說道理，絕非張志成只懂得搜尋電子佛典文字者所能知之，切莫以自非他。

又如第一大阿僧祇劫時煩惱障現行種子未斷盡，可由所知障引發煩惱障，這時相應的所知障即方便稱為種子，其實能引生諸業者仍屬煩惱障所攝的種子，所知障從來不會引生有情造作業行故非種子，種子是功能差別故；這八地以前煩惱障習氣種子尚未斷盡故、有諸生死雜染故、所知障猶可引發此煩惱障種子故，因此菩薩在第二大阿僧祇劫修行時的所知障還是可方便稱為所知障種子。至於第三大阿僧祇劫時則如上說，以再無煩惱障，所知障便無可引發煩惱障的造作業行功能，就不再稱為種子；唯有在方便陳述時，更說為種

子，如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十之所說。

由此可知，這所知障的斷除與煩惱障的斷除，在前二大阿僧祇劫中是息息相關，隨著煩惱障的現行種子、習氣種子的斷除，相應的所知障無始無明塵沙惑上煩惱隨眠也要斷除，成就諸地無生法忍智慧；因此，所知障於三賢位所應斷除的部分，乃真見道及相見道之親證斷除見道所應斷之分別隨眠與少分俱生隨眠；於聖位時則每一地有修道所應斷的所知障隨眠，即十地愚癡、十地無明——十地無始無明。

此處再對「種子」之「功能差別」義略作說明：比如菩薩學人想明心——找到自心如來藏第八阿賴耶識，然一直苦惱不得，這個苦惱本身即是「煩惱障」而非「所知障」；當知「所知障」是論及「障礙所知＝障礙當知，以未知故」，既是「未知、不知、無知」尚不能得見，哪裡可變生「現行法」之「功能差別」可成現行？比如求悟不得的參禪人絕對不會因此而殺人越貨等，故非種子，而是隨眠。以唯有引發、引生煩惱障的功能差別去造作三界有而引生苦惱等，方是種子。如果張志成對上述所說不服氣，那又何不說說看「所知障」的「種子」是什麼？若說是「困惑」引生的煩惱，那還是這裡說的「煩惱障」相應的種子；若是於法界「真相、應知、成佛所知」不解而產生困惑，不生起如今造下的謗法、謗賢聖等煩惱與業行，則非煩惱障的「種子」而是所知障的「現行」。

乃至說自於法執之中不得解脫，並不是「所知障之種

子」，因為所知障不會障礙解脫的修證，所以仍是所知障的現行啊！所以說「所知障」所攝的過恆河沙數「上煩惱（亦名塵沙惑）」，必須要學人相應之後，才會因為要探究這真實內容——「真相、應知、成佛」而出生「起煩惱」，如是引發世間「煩惱障種子」現起功能差別，因此哪裡有直接「現行、現起」這「所知障種子」的「功能差別」？至於八地菩薩起，一切菩薩入任運無功用行，所學所行皆依不可思議行，此時唯有無記性異熟種相應，菩薩摩訶薩眾皆順法流安止學處，斷除相應之上地諸愚，非煩惱障相應，故不再更說「起煩惱」；然若要方便說，當知亦無礙其理。又，學人實證了一分實際理，這相應的「所知障」的法障就滅了一分，因此從「現行功能」的角度來說，不稱「所知障」是「種子」，以無顯現於外的令人造業受生的「功能差別」故，所以稱「所知障」是「隨眠」——眠藏在如來藏心體之中，是故《成唯識論》說「此所知障是現非種」。上來所說，可知兩位大師所說意旨無別，「種子、隨眠」的深意如是！

因此，對大乘佛法實質從無興趣，對上述所知障辨正的道理也無法回應、無有興趣的張志成可不必勉強自己：「我不知道該怎麼學下去，怎麼學都是一團亂！」是啊！如你要離開道場、師父、同修、自家眷屬，沒有人要攔你（但不必勉強學，你還可選擇盡未來際不再見到現在所有人）。在張志成假裝哀嘆「我不知道該怎麼學下去」時，他還在一直向釋印順學習，他應該很高興和釋印順數十冊斷滅見著作一拍即合，可讓他夜以繼日、日以繼夜學習「釋印順一團亂的

法」，再學習「學術界一團亂的法」；反正他「怎麼學都是一團亂」，還是「樂此不疲」；這群以鑽研文字訓詁為佛法、將佛法當作意識思惟的學術思想凡夫們「就是厭惡真實大乘法，最愛的是一團亂的法」。這一位割裂「真如心體、真如法性」、誤解「圓成實性」真義的張志成，不解《成唯識論》的法句：「已入見道諸菩薩眾得真現觀名為勝者，彼能證解阿賴耶識，故我世尊正為開示。」殊不知論文這麼清楚的意思就是：「已經入見道位的菩薩眾，得到了真見道的現觀，他們稱為殊勝的菩薩，因為他們能如此親證、勝解『阿賴耶識』，所以我們的本師如來釋迦世尊正是為他們來開示這其中的更深甚深的道理。」而他還是可以在無言以對的情況下，撻下話來：「這裡的意思，不是見道位的證阿賴耶識。」只能說這個人連「辨正」都如此亂七八糟，實在「不知道他還能說什麼」，他再「怎麼說都是一團亂」，因為跟了釋印順之後，「怎麼學都是一團亂」。至於張志成誑語說師父平實導師「連最基本的三自性都定義錯誤」，那底下就來看看張志成先生是怎麼解說三自性的「圓成實性」——他本想藉此顯示他瞭解很多道理，然而卻是給自己掌臉更加難堪。

⑦ 圓成實性是心體之真實性

琅琊閣張志成說：

《成唯識論》卷 8：「二空所顯，圓滿、成就、諸法實性名圓成實。顯此遍、常體非虛謬，簡自共相、虛空、我等。無漏有為，離倒究竟，勝用周遍，亦得此名；然

今頌中，說初非後，此即于彼依他起上，常遠離前遍計所執，二空所顯真如為性。」……首先，念念生滅、因緣所生的阿賴耶識是一切染淨法的所依，是依他起性，不是圓成實性。

再來，所有懂唯識的人，都知道按窺基大師的《成唯識論述記》所定義，圓成實性（指無為法真如）的正確定義如下：

「圓成實」指「真如」具有圓滿、成就、真實等三種性質：

一、圓滿：諸法之相僅局限于其自身之法體，不通余處；相對於此，真如之妙理則可周遍一切。

二、成就：諸法具有空、無常、無我等共相；而真如之實體常住，非生滅性。

三、真實：真如的理體是非虛謬的真實存在，是諸法（之真理、真）實性。²¹

辨正：

這真是隨意亂評別人很容易，輪到他說理時可就處處敗闕了。窺基大師《成唯識論述記》卷九說：「由此真如，一者體遍，無處無故，即是『圓滿』義；二者體常，非生滅故，即是『成就』義；三者體非虛謬，諸法真理，法『實性』故。」²² 窺基大師所說的「真如是心」意旨昭然，這意

21 琅琊閣，〈琅琊隨筆（19）：吾愛吾師，吾更愛真理〉。

<https://lanyage.org/2019/2879>

22 《大正藏》冊四十三，頁 545，中 3-6。

思就是說：「由此真如心，一者真如心體『遍』——沒有一處法中沒有真如心的緣故，說『遍及一切處』，這就是『圓滿』之真義；二者真如心體『常』，心體非生非滅故常，以及無覆無記性永不改變其中道性的緣故，亦是本來而有，從來無生無滅，常恆不變，這就是真如『成就』的真義；三者真如心體非為虛妄、錯謬，是成就一切諸法的真實理，能生滅一切染淨諸法，為一切法背後的『真實性』故。」

窺基大師說得很清楚：這真如是「心」、是有「體」之法；不可像張志成錯認僅為「法性」而撇離「心體」！窺基大師在《成唯識論述記》說「真如是心」，此意旨響徹雲霄！本來大家都知道真如法性是依真如心體而說，不是說有一真如法性可獨立在心識之外，更非說沒有真如心；然張志成無此常識，而且他還不知窺基大師這麼明白的「真如是心」之旨意，他說：「一、圓滿：諸法之相僅局限於其自身之法體，不通余處；相對於此，真如之妙理則可周遍一切。」看起來好像說得有一回事，然而張志成講述時，不但刻意閃躲、閃避、閃開這「體遍」之「體」，他倒述文句，免得大家一下子就看到「體」，然最後還是沒辦法，就說個「法體」，豈然他主張的「琅琊閣真如法性」一躍變成「法體」？是「法體」又是「法性」？「體、性」不分！將「琅琊閣真如法性」變成是有真正自體的法，再也不是從屬於心識的「法性」而已，如是自創佛法而直接抵觸「法性」本質，自己卻茫然不知！

又，張志成本堅持他的「琅琊閣真如法性」——對依於三自性而有的三無性的思惟所知才是真如，意即這個思想才是真如，沒有一個心體是他心目中的「真如」，因為他認定「真如」只有「法性」沒有「心體」；結果今日他的「真如」又成了「法體」——實際就是「實有法」、就是「心體」，因為只有心體才能作為諸法的「法體」；這都證明了他於真如、見道的種種說法，無非都是權謀下運用來攻擊大善知識的工具，實質上不懂佛法。當張志成的口氣這麼大：「所有懂唯識的人，都知道按窺基大師的《成唯識論述記》所定義，圓成實性（指無為法真如）的正確定義如下」，結果卻只能引來證明他的見解全然錯謬。

又，張志成所主張的「琅琊閣真如法性」哪裡可符合窺基大師這裡所說的「體遍，無處無故」——「周遍一切」？「琅琊閣真如法性」從無作用，只是對三無性的認知而成就的思想，與一切法從無關聯。既然連一法的關聯也無，與任何一法之生住異滅皆無關聯，祂何曾周遍過什麼？琅琊閣真如僅是一幻想的毫無作用之思想，如何說是「理」？只是存在張志成意識的虛妄心想中，如何說這「琅琊閣真如法性」可周遍一切？

且，窺基大師說得這麼明白，「體遍、體常、體非虛謬」連續三個「體」，避免有人以「法性」說來魚目混珠！張志成如何可自稱「琅琊閣真如」的思想是「體」？聖玄奘菩薩已說「真如是心真實性」與「真如亦是識之實性」，都是依此心本識之自性來取名「真如」，從不離於此心體而

說有「真如（法性）」，也不可以反過來「將此心體的自性」來當作是「自體」，真學佛人中如何有張先生如是「體、性不分」之人？

這就是因為窺基大師知道後世一定會有愚癡外道混入佛門，他們看了《成唯識論》便要興風作浪，窺基大師就在《成唯識論述記》直接說「真如是心」，令這些佛門外道閉嘴；可是誰想到這些人到了二十一世紀時已經沒有能力閱讀唐朝的古文，而且連囫圇吞棗的意願都沒有，只單靠電腦科技的搜尋功能來自行裁剪，便認為自己這樣就是真懂佛法了；所以這樣的佛門外道連窺基大師為他們所寫的這些法句都不知道，就來訾議第一義諦而實際自行掌臉，真是辜負了大師苦心！張先生即是此類連「真如是心體」都茫然無知之人，卻自說他思惟想像的「琅琊閣真如法性」可周遍一切？不會過於無知了嗎？窺基大師之所以慈悲為說，就是因為有人執持「法性」而不肯回歸「心體」，妄想可以不證第八識心體而另外證得第八識的真如法性；為了拯救此類「無救」的愚人，只好多添筆墨：「真如是心」，又在此講述「圓成實性」時連說三次「體」以彰顯這就是「心體」，切莫以「法性」亂解以取代「體」——「心體」。

且《成唯識論述記》記錄下聖 玄奘菩薩開宗明義的法語時，就已經說了：「識性、識相皆不離心」！這「識性、識相，皆不離心」＝「唯識性、唯識相，皆不離心」＝「真見道之親證唯識性、相見道之親證唯識相，皆不離第八識心—真如本心如來藏—阿賴耶識」，如何有人可以執持另一

想像的「琅琊閣真如法性」，自說不必親證第八阿賴耶識真如心體，只有他楷定的「琅琊閣真如法性」才是入見道？何其無智！當知唯有能生諸法的第八識心體才能周遍一切諸法，以這心體有妙真如性能出生萬法，故《楞嚴經》說六入、十二處、十八界的所有功能都是「如來藏妙真如性」，因為都是如來藏妙真如心所生，出生之後每一剎那都以如來藏作為所依方能運行，所以一切都是自心所現，《楞伽經》中世尊說為「自心現量」，自無一法可供出於如來藏功德之外，故說「周遍」。

張志成又說：「二、成就：諸法具有空、無常、無我等共相；而真如之實體常住，非生滅性。」既然張志成自說這「琅琊閣張志成真如法性」只是「無為法性」，只是「法性」，如何本從屬於「體」之法性者，又要在看見窺基大師的法語後就見風轉舵，從「法性」變成了「實體」，更說此「實體」是「常住」，這樣不是反過來自打自己從不接受的「實體常住法」嗎？結果從「法性」一直走到了窺基大師所說的正理「法體」到「實體」時，還可以這樣無知於窺基大師如是掌摑張志成先生原來「捨棄心體而獨取法性」之惡說，這已不是在作法義辨正了，而是公開顯示自己的主張與佛法正理相背，自曝其短。

張志成既然連真如成為「實體」都可接受了，也將他想像的「琅琊閣真如法性」予以「實體化」了，那就該知道這是「實體」，就不僅是「法性」而已，則當自問此「心體」是否「物體」？是否常住？這時只能選「心體常住」，那豈

不是等於公開承認他以前誣衊如來藏第八阿賴耶識「只要是心體當然是生滅心」的說法是錯誤的嗎？（然他真的可以這麼無自知之明？）而且，此真如「法性」本是識體之「法性」，怎麼說著說著就可隨意顛倒過來成為「識體」之根本——「法體」、「實體」？且，諸法「空、無常、無我」之共相，與「琅琊閣真如法性」自創「實體」常住有何關係，為何可放在一起論述？

張志成又說：「三、真實：真如的理體是非虛謬的真實存在，是諸法（之真理、真）實性。」然窺基大師這裡所說的「理體」即是「真如理」，即窺基大師在《成唯識論述記》所強調的「真如是心」——以第八識「真如心」為真如的「理體」；張志成不願好好閱讀《成唯識論述記》（當然他有文字障，讀了也不會懂），自不肯老實地一筆筆查閱窺基大師在《成唯識論述記》所說的「真如」，所以全然不知窺基大師已明說這真如是心體，同於《大乘起信論》，同於大乘諸經，結果他還是洋洋得意地引用窺基大師所說來證明自己所說錯誤；為何世上永遠不缺乏無有自知之明的人呢？張志成還忘記了他為了排斥第八阿賴耶識真如心體，自創了毫無作用的「琅琊閣張志成真如無為法性」，結果在這一段的論述中，他因為不懂邏輯，被窺基大師所說心體本質——「法體、理體、實體」一直牽引著，如是已經一「體」再「體」三「體」，張先生還是不知道這都是在證明所證的就是「體」——第八識「心體」，都在說凡是執取法性而離開心體的人是不懂唯識的；結果張先生不僅不解，還更主張他

原先自創的「與諸法本無關連、毫無作用」的「琅琊閣真如法性」直接大翻身變為「諸法實性」，如是依「法體、理體、實體」，這「諸法實性」＝「諸法的真實法體＝諸法的真實理體＝諸法的真實實體」；他這麼厭惡「實有法」，卻最終還是將自己的「琅琊閣真如法性」予以「實體化」，變成了真實有模有樣的實體——這個他最痛恨的實體法，真是何其顛倒再顛倒！

張志成辛苦地繞了一大圈，本來只是「心外求法」別立他的「琅琊閣真如」，卻又爲了附會窺基大師的《成唯識論述記》之所說，到頭來還是以他所別立的「琅琊閣真如法性」與「實體」結合成爲「琅琊閣法體、理體、實體」，以他自行施設的這個「實體法」來取代如來所說的「法界根本因」——無始時來界的第八阿賴耶識如來藏心體。既然「琅琊閣真如」最後還是要歸於實體，何不就直接回歸第八識心體及其真如法性？張志成卻執意一定要以「謗佛、毀法、輕蔑聖者、欺罔眾生」的罪業作爲他額外付出的代價，而且自己還不知道已將自身主張的「琅琊閣真如」「實體化」成爲「心體」，這樣的人如何有一絲絲的智慧可說？連世間法的智慧也全都沒了。

他所謂的「所有懂唯識的人，都知道按窺基大師的《成唯識論述記》所定義，圓成實性（指無爲法真如）的正確定義如下」，證明了他所主張的「琅琊閣真如」都是自心顛倒之說，更是直接與窺基大師所舉的三個地方全都違背，所以張先生不僅不懂唯識，在最根本的「心體、法性」都有

著完全理路顛倒的錯亂。我們要說的是：「所有懂唯識的人，都知道按窺基大師的《成唯識論述記》所定義，圓成實性（指無為法真如）的正確定義都說明了真如心體，體遍、體常、體非虛謬，故能出生諸法而成為諸法運行時的所依，而遍於一切諸法之中隨時隨地顯示真如法性，可被實證第八識的菩薩們現觀；這證明了琅琊閣張志成從頭到尾都不懂真實唯識，因此將諸法具有空、無常、無我等共相的虛妄唯識，強行認取為真如的真實性，故說他不但不懂，而且所說都是顛倒！」

窺基大師本說此「真如是心」——「勝用周遍」，世尊明說「如來藏妙覺明心、如來藏妙真如性」出生萬法，「顯示阿賴耶，殊勝之藏識；離於能所取，我說為真如」；這都與張志成所說全然迥異，然張先生不肯接受世尊教誨，他寧可找一位學術凡夫釋印順來繼承其惡說，成為名留「青」史的破法者。即使有人要替張志成解釋說他只是「誤解」了，然此不過是遮掩他「惡意抹煞聖教之事實」，他何曾誤解？唉！思其未來異熟果報，實可哀憫！

綜上結論，張志成心性非止於難以調伏，實為極端不善，從他解釋《成唯識論》到《成唯識論述記》，都可見到他如釋印順一般善於曲解——寧可泯滅真實法義，也要詭辯到底之惡念；聖玄奘菩薩已想辦法拯救這樣的愚人了，從論中的「真如是心真實性」、「真如亦是識之實性」，到教導弟子的「識性識相皆不離心」，到弟子窺基大師寫的「真如是心」、「體遍、體常、體非虛謬」，到今天師父

平實導師一直舉出這《成唯識論》的論中真義，張志成卻都不識得大家對他的善意，只因家人不肯隨他離開正覺，卻還莫名其妙地瞋恚大乘實相法，遷怒聖者而想要毀滅正覺，這樣的心性正是五蓋具足，何時才能滿足這大乘十信位的功德呢？（待續）



生命解剖學

——阿含經之三乘見道原理與次第

蔡正禮老師

(連載五)

同樣的，如果按照張志成與琅琊閣所堅持『無間等』就是『現觀』，這個名詞不是指第八識，與『常住法』沒有任何關係，那麼求那跋陀羅將 abhisamaya 翻譯為「無間等」而不譯為「現觀」，則《雜阿含經》中「理妙淵博，殆非常情所可廟慮」之意涵，則無法顯發。例如，《雜阿含經》卷十第二五九經：

時，摩訶拘絺羅問舍利弗言：「若比丘未得無間等法，欲求無間等法，云何方便求？思惟何等法？」

舍利弗言：「若比丘未得無間等法，欲求無間等法，精勤思惟：五受陰為病、為癱、為刺、為殺、無常、苦、空、非我。所以者何？是所應處故。若比丘於此五受陰精勤思惟，得須陀洹果證。」¹

上述經文，如果依照張志成與琅琊閣所堅持「無間等」就是「現觀」而無其他意涵，那麼「未得無間等法，欲求無間等法」，就等於是「未得現觀法，欲求現觀法」。可是「現觀」

¹ 《大正藏》冊二，頁 65，中 11-17。

或是「現觀法」本來就是通於世間智者，不必通過修行亦不必研求自然可得，何必以出家勤苦之行而求得世俗已得之法？摩訶拘絺羅又何必向舍利弗請問而成爲一部重要的經典？因此，「無間等法」不能等同於「無間等」，「無間等法」更不能等同於「現觀」或是「現觀法」。如果閱讀研究《雜阿含經》無法解讀「無間等法」與「無間等」的差異，便強行將「無間等法」等同於「無間等」，那麼如此簡化「無間等法」等同於「無間等」，只是同於釋印順等文字研究者之常情，不但不符合求那跋陀羅「謹傳譯、字句質」的文格，更不符合《雜阿含經》「理妙淵博，殆非常情所可廟慮」之聖意。

經文中摩訶拘絺羅請問舍利弗：「如果比丘尚未證得無間等法，而想要求證無間等法，有什麼方便法來求得？應該如何來思惟？」舍利弗回答：「如果比丘尚未證得無間等法，而想要求證無間等法，應該精勤思惟五受陰是病、是癱、是刺、是殺、無常、苦、空、非我。」其中「病、癱、刺、殺、無常、苦、空」等七項都是直接對五受陰性質的描述，值得特別注意的是最後一項「非我」的思惟，則隱喻六見處的重要關鍵。因爲五受陰「非我」，表明五受陰與「我」截然不同，對於五受陰是「病、癱」等七項觀察都是最後求得「我」的方便法。因此，五受陰「非我」之「我」，正是比丘尚未證得而想要求證的「無間等法」。

舍利弗繼續回答：「爲什麼是這樣呢？因爲正確觀察五受陰的種種病、癱、非我等等是相應求得『無間等法』的處所。如果比丘能夠在五受陰作這樣的精勤思惟，就能夠獲得

須陀洹果證。」換言之，小乘法的初果須陀洹乃至四果阿羅漢，同樣要以相同的六見處思惟方式，才能完成小乘果位的實證。但是小乘所有果位的實證後，雖然對於五受陰「非我」之「我」仍然尚未證得，具足信受其有之後卻是有大大的助益。因此，摩訶拘絺羅既然請問舍利弗求得「無間等法」的方便法，於是舍利弗便以小乘四果的實證加以正確回答。本書在前面以五陰與諸界之心理解剖介紹小乘法，即是顯示小乘見道之心理解剖，實為大乘見道前之方便法，詳細的內容請參見本書第三章〈六見處之方便禪思與真實禪〉。

關於上述《雜阿含經》第二五九經，張志成與琅琊閣引用學術界學者研究：「無間等法：此處的「法」解讀為指「（無間等）這件事」²，因此主張「無間等法」就只是「無間等」，而且聲聞見道證須陀洹果，就是證得「無間等法」：

第二、二乘人的智慧是聲聞四果，所以聲聞比丘當然也可以「求無間等法」：……上面經文的大意是說「如果比丘欲得四聖諦的現觀（無間等法）證初果，應該精勤思惟五蘊苦、空、無常、無我」，這裏的「無間等法」是指聲聞見道——諦現觀，聲聞得此「諦現觀」後能證

2 琅琊閣，〈《我的菩提路》（五之十七）：張志成——正覺的「現觀第八識」是「國王的新衣」？（上篇）〉：【莊春江：無間等法：此處的「法」解讀為指「（無間等）這件事」，參看「法」、「無間等」，南傳《四部》經文中無此句之用法，均只作「無間等」。】<https://language.org/2021/4406>（參見學者莊春江編著之網路辭典，<https://www2.buddhistdoor.net/dictionary/details/無間等法>）

須陀洹果。³

小乘聲聞見道初果須陀洹乃至四果阿羅漢確實亦可稱為證得「無間等」，但是卻不可以稱為證得「無間等法」，因為在《雜阿含經》第二五九經的經文「云何方便求？思惟何等法？」就是在說明「無間等法」不等於「無間等」。不但如此，該經亦最後總結證明此意，《雜阿含經》卷十第二五九經：

摩訶拘絺羅又問舍利弗：「得阿羅漢果證已，復思惟何等法？」

舍利弗言：「摩訶拘絺羅！阿羅漢亦復思惟：此五受陰法為病、為癱、為刺、為殺、無常、苦、空、非我。所以者何？為得未得故、證未證故、見法樂住故。」⁴

上述經文描述，摩訶拘絺羅與舍利弗問答「求無間等法者，應該如何方便求？思惟何等法？」，故從初果須陀洹乃至四果阿羅漢果位的獲得，都是對五受陰是「病、癱……非我」的觀察與思惟所獲得的果證。最後摩訶拘絺羅又追問舍利弗：「已經證得阿羅漢果之後，還要思惟什麼法呢？」舍利弗回答說：「阿羅漢還是要繼續思惟：這些五受陰法為病、為癱、為刺、為殺、無常、苦、空、非我。為什麼呢？為了將來能夠得到尚未得到的果位的緣故、證得尚未證得的法的緣故、見到『法』而樂於安住的緣故。」從經文最後的問答，

3 琅琊閣，〈《我的菩提路》（五之十七）：張志成——正覺的「現觀第八識」是「國王的新衣」？（上篇）〉 <https://language.org/2021/4406>

4 《大正藏》冊二，頁 65，下 5-10。

說明縱使證得四果阿羅漢確實是證得「無間等」，但是其「無間等」的內容仍然侷限在五受陰「病、癱……非我」的觀察與思惟而已，對於五受陰「非我」之「我」，仍然尚未證得，因此五受陰「非我」之「我」，也就是六見處的第六見處所說的真我第八識如來藏，正是比丘尚未證得而想要求證的「無間等法」。縱使是已經證得聲聞的極果阿羅漢，也還要繼續觀察與思惟五受陰「病、癱……非我」，才有可能於將來「得未得故、證未證故、見法樂住故」。顯然觀察與思惟五受陰而證得聲聞果位的「無間等」，並未真的「見法樂住」；那麼所謂「見法樂住」之「法」，才是真正的「無間等法」。而且五受陰既然是「病、癱、刺、殺、無常、苦」，怎麼可能會是「樂住」之法呢？要能夠「見法樂住」，此「法」的法性必然要與生滅的五受陰相反，當然就是第六見處的不生滅法第八識如來藏始得。如果「無間等法」就只是「無間等」，而且證得須陀洹果就已經證得「無間等法」，那麼摩訶拘絺羅就不必再度請問舍利弗「證得須陀洹果後還要思惟什麼？」可是經文中摩訶拘絺羅與舍利弗的問答，從初果須陀洹乃至四果阿羅漢之後，還要繼續思惟五受陰「病、癱……非我」，說明證得初果須陀洹乃至四果阿羅漢之後，都只是證得「無間等」，還要繼續「求無間等法」。由此可見《雜阿含經》第二五九經就是在說明「無間等法」與「無間等」二者的意涵有重大的區別。

從《雜阿含經》第二五九經的經文問答可知，修學佛法最重要的是正確的思惟，而不是梵文文字的研究。因為經典

的意涵十分清楚的表明，聲聞初果至四果都還要繼續思惟五受陰「病、癰……非我」，以「求無間等法」。張志成與琅琊閣說「二乘人的智慧是聲聞四果，所以聲聞比丘當然也可以『求無間等法』」，如果從二乘人迴小向大後，那麼二乘人當然可以轉為大乘菩薩而求大乘見道所應證的常住法「無間等法」，在此前提下此言可以稱為正確。但是張志成與琅琊閣說「『無間等法』是指聲聞見道」、「四聖諦的現觀（無間等法）」，主張證得聲聞果位就是證得「無間等法」，那麼就不應該說「聲聞比丘當然也可以『求無間等法』」，因為既然「現觀四聖諦」就是證得「無間等法」，那麼何必在初果後再「求無間等法」？或者在二果、三果後再「求無間等法」？

同樣的，如果猶如張志成與琅琊閣所說「這裏的『無間等法』是指聲聞見道」，那麼《雜阿含經》第二五九經的經文應該在「得須陀洹果證」後，摩訶拘絺羅與舍利弗二位大士就應該終止問答結束經文，因為聲聞比丘所「求無間等法」已經得到、已經證得，不應再論其餘。然而，二大士卻繼續在「得須陀洹果證」後，討論二果、三果、四果等聲聞聖果全部證得後，還要繼續思惟五受陰「病、癰……非我」，顯然聲聞聖果全部證得後，仍然不能得「無間等法」，仍然要繼續「求無間等法」，顯然此經的「無間等法」，就是大乘見道菩薩才能證得的常住法「無間等法」，而非二乘人之所能證得的緣故。

摩訶拘絺羅之所以向舍利弗請問「求無間等法」，係由於舍利弗是迴小向大實證三乘菩提之大乘菩薩，因此舍利弗同

時證得大乘見道之「金剛三昧」與小乘見道之「空三昧」⁵，所以摩訶拘絺羅向舍利弗請問如何求得「無間等法」，亦即是「金剛三昧」之現觀。如果「無間等」與「無間等法」沒有差別，「無間等」與「正無間等」亦無差異，那麼大乘見道之「金剛三昧」與小乘見道之「空三昧」也就無法區別而同一了。由此可知，張志成與琅琊閣的提問，根本不是梵文文字本身研究或翻譯的問題，而是中文理解與整體佛法思惟的問題，因為不願正信求那跋陀羅「謹傳譯、字句質」的文格，也無力正確思惟《雜阿含經》第二五九經清晰明白的語意，只是因為無法正視自己不能現觀「無間等法」的根本原因，成為佛陀所說的「不知舂炊，噉文字穀」⁶的愚癡人。

5 《增壹阿含經》卷四十五〈不善品 第四十八入前品中〉：「舍利弗比丘多遊二處：空三昧、金剛三昧。是故，諸比丘！當求方便，行金剛三昧。如是，比丘！當作是學。」《大正藏》冊二，頁 793，下 5-8。關於「金剛三昧」與「空三昧」之內容，請參見本書第四章〈空三昧、金剛三昧與滅諦〉。

6 《入楞伽經》卷六〈法身品 第七〉：「大慧！善男子善女人不得執著文字音聲，以一切法無文字故。大慧！譬如有人為示人物，以指指示，而彼愚人即執著指，不取因指所示之物；大慧！愚癡凡夫亦復如是，聞聲執著名字指故，乃至沒命，終不能捨文字之指、取第一義。大慧！譬如穀粟，名凡夫食，不舂不炊*不可得食。若其有人未作食者名為顛狂，要須次第乃至炊*熟方得成食。大慧！不生不滅亦復如是，不修巧智方便行者，不得具足莊嚴法身。大慧！執著名字，言得義者，如彼癡人不知舂炊*，噉文字穀，不得義食。以是義故，當學於義，莫著文字。大慧！所言義者名為涅槃；言名字者分別相縛，生世間解。大慧！義者從於多聞人得；大慧！言多聞者謂義巧方便，非聲巧方

有一部和《雜阿含經》第二五九經類似而可以相對比，《增壹阿含經》卷二十六〈等見品 第三十四〉第一經：

聞如是：一時，尊者舍利弗在舍衛城祇樹給孤獨園，與大比丘眾五百人俱。爾時，眾多比丘到舍利弗所，共相問訊，在一面坐。爾時，眾多比丘白舍利弗言：「戒成就比丘當思惟何等法？」

舍利弗報言：「戒成就比丘當思惟五盛陰無常、為苦、為惱、為多痛畏；亦當思惟苦、空、無我。云何為五？所謂色陰、痛陰、想陰、行陰、識陰。爾時，戒成就比丘思惟此五盛陰，便成須陀洹道。」

比丘白舍利弗言：「須陀洹比丘當思惟何等法？」

舍利弗報言：「須陀洹比丘亦當思惟此五盛陰為苦、為惱、為多痛畏；亦當思惟苦、空、無我。諸賢當知。若須陀洹*比丘思惟此五盛陰時，便成斯陀含果。」

諸比丘問曰：「斯陀含比丘當思惟何等法？」

舍利弗報言：「斯陀含比丘亦當思惟此五盛陰為苦、為惱、為多痛畏，亦當思惟苦、空、無我。爾時，斯陀含比丘當思惟此五盛陰時，便成阿那含果。」

諸比丘問曰：「阿那含比丘當思惟何等法？」

舍利弗報言：「阿那含比丘亦當思惟此五盛陰為苦、為惱、為多痛畏；亦當思惟此五盛陰時，便成阿羅漢。」

便。」《大正藏》冊十六，頁 551，下 21-頁 552，上 7。*「炊」，《大正藏》作「吹」，今依校勘條改為「炊」。

諸比丘問曰：「阿羅漢比丘當思惟何等法？」

舍利弗報言：「汝等所問何其過乎？羅漢比丘所作以過，更不造行，有漏心得解脫，不向五趣生死之海，更不受有、有所造作。是故，諸賢！持戒比丘、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當思惟此五盛陰。如是，諸比丘！當作是學。」爾時，諸比丘聞舍利弗所說，歡喜奉行。⁷

在上述《增壹阿含經》這一部經典中，有五百比丘問舍利弗：「持戒無犯成就的比丘要進一步獲得解脫果的實證應該思惟什麼樣的法呢？」顯然這樣的問法和前面《雜阿含經》第二五九經一樣，都是問「當思惟何等法？」，但有一個差別就是《雜阿含經》第二五九經中摩訶拘絺羅有「未得無間等法，欲求無間等法，云何方便求？」的請問。舍利弗對於這二種請問都用對五受陰（即五盛陰）的思惟加以回答，但略有不同。《增壹阿含經》這一部經典中舍利弗回答對五受陰思惟「為苦、為惱、為多痛畏，亦當思惟苦、空、無我」，都是針對五受陰本身思惟「苦、惱、多痛畏，苦、空、無我」，特別是最後的「無我」意義在於五受陰的變異不能隨意識自我作主而變異。在第二五九經回答對五受陰思惟「為病、為癱、為刺、為殺、無常、苦、空、非我」，其中「病、癱、刺、殺、無常、苦、空」都和《增壹阿含經》這一部經的「苦、惱、多痛畏，苦、空、無我」意義相類似，都是針對五受陰

⁷ 《大正藏》冊二，頁 689，下 13-頁 690，上 12。*「洹」，《大正藏》作「恒」，今依前後文修正為「洹」。

生滅的法性而觀察，但五受陰「非我」，表明五受陰與「我」截然不同。

在《增壹阿含經》這一部經中說，針對五受陰本身思惟「苦、惱、多痛畏，苦、空、無我」，便能獲得須陀洹果、斯陀含果、阿那含果，乃至阿羅漢果。接著五百比丘繼續請問舍利弗：「阿羅漢比丘應該思惟什麼樣的法呢？」舍利弗回答：「你們的所問不就太超過義理了嗎？阿羅漢比丘所作的已經超越過所應該作的，不再繼續造作諸行，有漏的各種心行已經獲得解脫，不再趣向五種業道的生死大海，不再承受未來世三界有的繫縛，不再有生死諸業的造作。所以，諸位大德，只有持戒比丘、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應當思惟這樣的五受陰。」

從舍利弗面對同樣請問「當思惟何等法？」，卻有不同的回答，顯示《增壹阿含經》這一部經所問的是二乘解脫生死的義理，因為阿羅漢已是解脫道的極果，已能一切時安住空、無相、無願三解脫門⁸心無願求，於諸行不再造作。但《雜阿含經》第二五九經所問的是「未得無間等法，欲求無間等法」，而且縱然已階阿羅漢者仍然要離開「無願三昧」重新起心「方便求」，說明此阿羅漢必是迴小向大成為大乘菩薩比丘。那麼

⁸ 空、無相、無願三解脫門，亦名三三昧，亦名聖法印。如《長阿含經》卷八：「復有三法，謂三三昧：空三昧、無願三昧、無相三昧。」（《大正藏》冊一，頁 50，中 1-2）有關三解脫門之解說，詳見：蔡禮政，〈《阿含經》之聖法印略探——兼略論不生不滅法史觀〉，《正覺學報》第二期，正覺教育基金會（台北），2008，頁 9-11。

對於迴小向大的阿羅漢而言，所謂「未得、欲求、方便求」的「無間等法」，必然是所有不迴心的二乘人所不能證得，只有大乘實義菩薩才能證得的「無間等法」第八識如來藏。然而，當大乘實義菩薩證得「無間等法」第八識如來藏後，便發現原來空、無相、無願三解脫門之建立，其實就是轉依「無間等法」如來藏的「空、無相、無願」，此時大乘實義菩薩的三解脫門功德便遠勝於二乘的三解脫門。⁹ 因此，對比《增壹阿含經》這一部經與《雜阿含經》第二五九經的內容，可知阿羅漢所「未得、欲求、方便求」之「無間等法」必然就是第八識如來藏。

除此之外，求那跋陀羅將 abhisamaya 翻譯為「無間等」而不譯為「現觀」，有其必須保留梵文單字直譯之考量，因為那是三乘見道者內心所共同體驗之感觸，而非世俗文字研究者，或憑空猜測三乘菩提見道內容者之凡情所能妙會。「無間等」字義確實是指「智慧與其『現』前的對境沒有間隔（無間）、如實（平等、相等）而『觀』見的境界」，所以小乘初果見道觀見有情有五陰之心理結構，或諸界之心理結構，如此結構永恆不變；小乘初果見道者內心隨時感受意識之虛妄，所以即使意識自我滅盡，如此五陰與諸界之結構仍然存在於世間而如在眼前。因此生命的結構是「現」前可見沒有間隔（無間），是可以由所有三乘見道者如實（平等、相等）而「觀」見的境界。如此小乘見道者心中所領會的「無間等」，於入無餘涅槃前皆不中斷此領納，所以亦稱為「無間等」。

⁹ 大乘實義菩薩所親證的三解脫門與大乘的一實相印的關係，請參閱《正覺學報》第二期〈《阿含經》之聖法印略探——兼略論不生不滅法史觀〉。

然而，小乘的「無間等」領納，並非是「正無間等」，因為小乘人自知自己領納「無間等」之意識，夜夜皆斷，非久住之法，而自我意識斷滅時，五陰與諸界之結構仍然永恆存在於世間，因此小乘之「無間等」只在意識領納時存在，並非真正的無間隔。夜夜斷滅而暫存之意識，相對於永恆不變的五陰與諸界之結構而言，二者亦無平等可言，故非「正無間等」。「正無間等」係屬大乘見道者之意識所領納。此時大乘見道者不但領納五陰與諸界之結構永恆存在，更進一步「現觀」七識心只是如來藏所出生一切法之部分，全都歸於第八識如來藏，故亦不生不滅永恆存在。由於大乘菩薩永不入無餘涅槃，因此意識領納的「無間等」與「現」前第八識沒有間隔（無間），因為猶如鏡中影像與鏡體無有間隔；如實（平等、相等），因為鏡中影像與鏡體同時同處而和合似一；鏡中影像與鏡體無有間隔、非一非異，故智者能「觀」見鏡中影像與鏡體一體而且鏡體第八識永恆存在，故稱為「正無間等」，而與小乘「無間等」迥然不同。因此，「無間等」這個名詞不一定是指第八識，但是不能說與「常住法」沒有任何關係。

綜上所論，張志成與琅琊閣對於「無間等」、「現觀」、「abhisamaya」、「正無間等」、「無間等法」、三乘見道之差別等等相互混淆、錯解、猜測與想像，其中過失難以盡述。因此，所有有志實證三乘菩提者應該慎於思惟，如實修行令「一切梵行清淨具足」，也就是前五度必須具足實修，才有資格修學第六度般若，然後才能實證「正無間等」的實相境界。沒有如實修行令「一切梵行清淨具足」，對於第六見處墮於想像、

猜測者，不能具備平等的信心與智慧，必然在知見上仍然墮於二乘乃至外道邪見。例如釋昭慧在所著《如是我思》中主張，涅槃為「無限」以對比「有限」的身心之我：

但那身心之我，只是修持過程的工具，而不是修持結果的目標；所以涅槃決不能稱之為「我」。求寂行人可以一下手就是拂拭那代表小我的黑點的濃度，以至於黑點消失——這是聲聞作略。悲心殷重者也可以從擴充著手，但在擴充的同時必定也要淡化小我的黑點的濃度；在黑點消失的那一刻，才可真正稱此擴充為「無限」。但此時「小我」已然消泯，何來「大我」可得？這是菩薩作略。¹⁰

首先，上文中釋昭慧將眾生身心之我作為「小我的黑點」，並且主張聲聞是「一下手就是拂拭那代表小我的黑點的濃度，以至於黑點消失」，而菩薩是「從擴充著手……在黑點消失的那一刻……『小我』已然消泯」。釋昭慧如此將聲聞與菩薩都視為同樣自我「消泯」滅盡身心，那麼菩薩如何六度萬行三大阿僧祇劫而最終成佛呢？因此，釋昭慧錯以為聲聞作略與菩薩作略完全相同，錯以為聲聞與菩薩最後的身心同樣「黑點消失」而寂滅。但其實菩薩並不「消泯」身心，反而要廣修福慧以獲得三十二大人相，最後獲得清淨圓滿的佛身。

釋昭慧認為將身心之我以「小我的黑點」而可「消泯」，故為「有限」；『小我』已然消泯，即是涅槃，卻「可真正

¹⁰ 釋昭慧，《如是我思》（新版），東初出版社（台北市），1989/9 初版，頁 58-59。

稱此擴充為『無限』。像這樣將身心之我視為「有限」，將涅槃視為不可知的「無限」，即是小乘乃至外道邪見觀一切法不平等，涅槃與五陰身心亦不平等，缺乏大乘六見處平等的信心與知見。於是五陰身心與涅槃，在小乘人便形成墮於對立而不平等的二邊。所以對小乘人而言，五陰身心可現前觀察，而涅槃本際阿賴耶識則是其不可現前觀察實證之法。

因此小乘人迴小向大成為大乘菩薩時，首先就必須發起大心相信佛陀可以實證甚深微妙大光明法，那麼大乘菩薩最後的極果既然就是佛陀而不只是阿羅漢，因此自己必然亦可實證甚深微妙大光明法而邁向成佛之道。於是大乘菩薩必須生起諸法平等的信心與智慧：甚深微妙大光明法就與其他生滅法一般可以實證，只是現前尚缺福德因緣而不能實證而已。菩薩生起如此的信心與智慧後進行六見處的觀行，方能稱為「平等慧如實正觀」。

前舉釋昭慧既然能夠以「黑點」代表「身心之我」，卻強烈主張「所以涅槃決不能稱之為『我』」，即是小乘人對於名相、文字、音聲的執著性，即是「我見、我所見、我慢、我使」的執著。因為「我、涅槃」只是佛陀藉用音聲、文字所施設的世間名相，用來解說解脫的實質而已，如此世間名相只是無量無邊的「外境界一切相」之一。「涅槃、我」在某種情況下同表眾生不變的本體，故「涅槃、我」於此意義下相通而等同。捨棄能令眾生理解本體之義，而強烈主張「所以涅槃決不能稱之為『我』」，就是於「外境界一切相」有「我、我所見、我慢使繫著」的顯現。

平等慧如實正觀能夠除去我見、我所見、我慢、我使的繫縛，就在對於第八識與諸法要有平等平等的「平等慧」建立。例如《唯識三十論頌》第二十七頌「現前立少物，謂是唯識性」¹¹，即是在大乘見道前必須進行煖、頂、忍、世第一的四加行，對能取與所取等二取伏除¹²，所必須建立的觀行前提。所謂「現前立少物」就是在修行者的五陰身心之上，預立有具體可觀察之「物」與五陰身心同時同處，有別於自身生滅的身心二法，作為「唯識性」的本體。顯然此時修行者要將此具「唯識性」的「物」，與五陰身心平等看待，同樣隱喻六見處，以進行伏除二取的觀行。於此《唯識三十論頌》將阿賴耶識以「少物（似有一物）」稱呼，就是顯示大乘行者在見道前，必須先建立第八阿賴耶識與五陰平等的「平等慧」，才能依四加行除去我見、我所見、我慢、我使的繫縛。

相反的，若不能接受此項「平等慧」，便會墮入我見、我所見、我慢、我使的繫縛，馬鳴菩薩在《大乘起信論》稱之為「執名等相，謂依執著，分別名等諸安立相」¹³。例如前

11 《唯識三十論頌》：「現前立少物，謂是唯識性，以有所得故，非實住唯識。」《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61，中 10-11。

12 《成唯識論》卷九：「現前立少物，謂是唯識性，以有所得故，非實住唯識。論曰：菩薩先於初無數劫善備福德智慧資糧，順解脫分既圓滿已，為入見道住唯識性，復修加行伏除二取。謂煖、頂、忍、世第一法，此四總名順決擇分。」《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49，上 23-28。

13 《大乘起信論》卷上：「復生六種相：一、智相，謂緣境界，生愛、非愛心。二、相續相，謂依於智，苦樂覺念相應不斷。三、執著相，謂依苦樂覺念相續而生執著。四、執名等相，謂依執著，分別名等諸

舉釋昭慧強烈主張「涅槃決不能稱之為『我』」，即是對於「涅槃、我」等名相的執著相，即不能探得「涅槃即是第八識真我」的正理。此外釋昭慧又主張：「在擴充的同時必定也要淡化小我的黑點的濃度」。釋昭慧錯以為小乘既是「小我」，大乘應是「大我」，所以悲心殷重的菩薩係「從擴充著手」。其實不然，不論小乘或是大乘都應是「無我」，小乘的「無我」必將滅盡五陰身心入無餘涅槃而捨棄成佛之道，但大乘雖是「無我」，卻是不滅盡「身心之我」而邁向成佛之道。釋昭慧錯以為大乘實證「無我」同於小乘，就以為必須「黑點消失」，也是《大乘起信論》三細六粗煩惱中「執名等相」的執著與煩惱。因此釋昭慧認為要「擴充小黑點」，就是增加我見、我所見、我慢、我使的繫縛。其實大乘菩薩「淡化小我的黑點的濃度」並沒有擴充自我的必要，也沒有必要令「黑點消失」，不受安立名相的繫縛，也沒有名相的執著，才有可能具有平等慧如實正觀，成就清淨的依他起性而利樂有情永無窮盡。所以想要將「身心之我……從擴充著手」，又想像「此擴充為『無限』」，都是增加我見、我所見、我慢、我使的繫縛。

平等慧如實正觀是從小乘邁向大乘，所必備的智慧與觀行能力。小乘人與一般凡夫眾生站在相同的立場來觀察法界，也就是站在身心之我的蘊處界來觀察法界實相，於是甚深微妙大光明法如來藏就是隱祕不現的涅槃。小乘認為只有

安立相。五、起業相，謂依執名等，起於種種諸差別業。六、業繫苦相，謂依業受苦，不得自在。」《大正藏》冊三十二，頁 585，下 8-13。

滅盡蘊處界身心之我，才能入無餘涅槃；但是大乘見道的菩薩則不然，大乘見道時實證甚深微妙大光明法如來藏時，便獲得「根本無分別智」，即以第八識如來藏作為主體，發現甚深微妙大光明法如來藏才是法界真實不虛的唯一「實體」且不生不滅，於是在對比如來藏真實存在的現觀下，五陰中的色陰猶如「聚沫」，受陰猶如「水上泡」，想陰猶如「春時焰」，行陰猶如「芭蕉」，識陰猶如「幻化」¹⁴，都是生滅之法。所以大乘見道菩薩便以站在如來藏的立場來觀察一切法，發現蘊處界一切法都是附屬於如來藏才能存在，於是一切諸法在附屬於如來藏的事實真相下便成為不生不滅，形成般若諸經中一切諸法亦不生不滅的說法內容¹⁵。

從小乘隱祕不現的無餘涅槃，到大乘見道實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如在眼前，平等慧如實正觀的六見處就是從小乘邁向大乘所必備的前提與智慧。因此大乘見道時以下品妙觀察智現量觀察第八識如來藏後，同時發起一切有情悉皆平等的下品平等性智，就是以五陰諸法與如來藏可以平等觀察的「平等慧」作為基礎。如果想從小乘迴小向大，卻不具備五陰諸法與如來藏可以平等觀察的「平等慧」，而是否定或懷疑第八

14 《雜阿含經》卷十第二六五經：「觀色如聚沫，受如水上泡，想如春時焰，諸行如芭蕉，諸識法如幻。」《大正藏》冊二，頁 69，上 18-20。

15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二百九十六〈初分說般若相品 第三十七之五〉：「善現！如是般若波羅蜜多於一切法不向不背、不引不賓、不取不捨、不生不滅、不染不淨、不常不斷、不一不異、不來不去、不入不出、不增不減。」《大正藏》冊六，頁 505，中 22-25。

識如來藏的真實存在，則不可能獲得大乘見道的智慧。因此，若不具備六見處的「平等慧」，則不能實證第八識如來藏而獲得下品妙觀察智，亦不能得大乘見道所應得的下品平等性智。

以平等慧如實正觀獲得大乘見道的下品平等性智時，必然能夠遠離「執名等相」的邪見與煩惱，成就「不生不滅、不斷不常、不一不異、不來不去」¹⁶等「八不中道」的般若中道觀行智慧。中道觀行簡稱「中觀」，係以證得遠離二邊的中道心如來藏而進行諸法的觀察與修行。因為五陰諸法或生或滅而不離生與滅之二邊，然而第八識如來藏不生不滅成就中道實相之性，所以遠離意識所執取現象界所有對立的二邊。人類短暫的意識一向只見對立的現象界，因此產生錯誤的認知，例如以對立的生滅、陰陽、來去等等一切法來理解法界，無法確實理解法界實相的中道性本身是沒有對立性的。

成就「八不中道」觀行的智慧，就現代的意義而言，就是不墮入「二律背反」(Antinomy)的矛盾之中。例如「有限、無限」就是二律背反的典型概念。二律背反中「有限、無限」應該是對立而不相容的，而且「無限」應該很明顯的大於「有限」，超過「有限」才對。但其實不然，「二律背反是康德(Immanuel Kant, 1724/4/22-1804/2/12)在一七八一年出版的《純粹理性批判》(Critique of Pure Reason)，探討知識成立條件時

16 《中論》卷一〈觀因緣品 第一〉：「不生亦不滅，不常亦不斷，不一亦不異，不來亦不出；能說是因緣，善滅諸戲論。我稽首禮佛，諸說中第一。」《大正藏》冊三十，頁1，中14-17。

所提出的概念」。¹⁷ 康德證明時間同時具有「有限」和「無限」二種性質，因此產生矛盾性，稱為二律背反之一。康德證明：時間不可能從「無限」的過去來到現在，可見時間是「有限」；但時間不能找到一個起始點，而在起始點前沒有時間，時間不可能從無到有的過渡，所以時間是「無限」。時間同時具有「有限」和「無限」二者相反的矛盾性，獲得同等有效的邏輯證明，稱為「二律背反」。二律背反是有情意識知覺必然產生的矛盾性，因為未見道者其意識存在的本身就是有我見、我所見、我慢、我使的繫縛。

例如釋昭慧以涅槃為「無限」對比「有限」的身心之我後，又主張生命有本體就會「陷入二律背反的泥淖」：

佛法不立本體，原因即在於：只要本體一安立，則一切舉凡宇宙觀、生命觀、道德觀乃至涅槃觀都會陷入二律背反的泥淖。¹⁸

釋昭慧主張「佛法不立本體」，因為「只要本體一安立……都會陷入二律背反的泥淖」，所以釋昭慧畏懼生命有本體的本體論命題，因為只要生命有本體，便會有如何實證生命本體的方法論命題，以及隨後引生而來的種種相關命題。由於畏懼種種的命題，所以釋昭慧就只能堅持「佛法不立本體」的邪見與主張。但是這樣的邪見和主張只是外道凡夫之見，也

17 國家教育研究院雙語詞彙

<https://terms.naer.edu.tw/detail/77d3ebb83f6e512e78d4b5338e105bd9/?seq=1>

18 釋昭慧，《如是我思》（新版），東初出版社（台北市），1989/9 初版，頁 84。

是釋昭慧心中畏懼二律背反，無法超越二律背反的凡俗之情。

其實，釋昭慧不立生命本體，反而墮於以涅槃為「無限」對比「有限」的身心之我，就是「陷入二律背反的泥淖」而不自知，因為「無限、有限」只是以意識的生與滅為中心的虛妄概念，而非法界的事實真相。例如任何一個線段都是由「無限」的點所構成，但是我們無法比較 3 公分線段中「無限」的點和 1 公尺線段中「無限」的點的數量誰多誰少，因為「無限」只是意識所建立的虛妄概念。在數學的證明下不論線段的長度為多少，其任意「無限」的點都可以找到相對應的點，因此 3 公分和 1 公尺的「無限」的點是不能比較大小的。可是「有限」的 3 公分明顯短於「有限」的 1 公尺，卻是可以清楚比較的事實。在「有限」的 3 公分中有「無限」的點，那麼「有限」的 3 公分如何小於「無限」的點呢？那麼到底是「有限」的 1 公尺大呢？還是「無限」的點匯集而成的 3 公分大呢？顯然「有限」的 1 公尺，大於「無限」的點所匯集成的 3 公分。因此釋昭慧以虛妄的「無限、有限」概念來思考事物，反對生命「本體」的存在，即是無明與邪見。由此可見，釋昭慧從「無限、有限」的角度來思考生命的「本體」，本身就是錯誤的運用概念，因而「陷入二律背反的泥淖」。

佛法中甚深微妙大光明法的不生不滅本體並非安立，而是法界的事實真相，才能夠使得眾生有六道輪迴的流轉現象。不論思想上有安立本體或不安立本體，法界的事實真相就是有第八識如來藏的永恆存在，使得眾生有五陰、十二處、十八界的相續出生與流轉。只有接受生命有本體的客觀事

實，並且身心歸命於正法三寶之中，培植福德並迴向值遇大善知識，學習大善知識所教導止觀雙運的思惟觀後，以真實禪實證不生不滅的第八識如來藏，成就不墮於生與滅的般若中道智慧後，自然遠離生滅、斷常、一異與來去等等邊見而不陷入二律背反的泥淖。因此平等慧如實正觀的現代意義，就是能夠知有本體與五陰等六種見處可以平等慧而現觀不陷入二律背反的泥淖，不畏懼二律背反的難題，最後實證甚深微妙大光明法，重建有益於成佛之道的「宇宙觀、生命觀、道德觀乃至涅槃觀」。

本章開頭以「名色緣識、識緣名色」之緣覺法，描述生命根源「(入胎) 識」與身心「色、名」的關係，猶如平等的「三蘆立於空地，展轉相依」，於是「名色緣識、識緣名色」的緣覺法就轉變成為具有「平等慧」之「五陰」與「(真) 我」的大乘別教「六見處」，因為「名色」解剖開來就是「五陰」。如果「名」、「色」與「識」三蘆不能平等，便會傾倒而不能「展轉相依，而得豎立」。於是具有「平等慧」的「六見處觀」，就成為大乘菩薩見道前可以具體觀行與操作的模型。如下圖所示：



菩薩的智慧超越緣覺，因此菩薩的智慧就不再只是像緣覺人那樣，以自我解脫於生死流轉作為目標而已。既然菩薩的智慧超越緣覺，那麼菩薩的智慧目標就不僅止於解脫生死入無餘涅槃而已，而是要如同佛陀一般廣度眾生成就佛道。所以上圖中菩薩對生命結構的理解，雖然與緣覺「識緣名色、名色緣識」相同，但是已經轉變成具有「平等慧」的六見處觀，並且依於六見處的平等慧如實正觀，進行第六見處所說五陰與「我」非一非異而不相在的種種觀行。在此觀行修習下，再以真實禪參究第八識甚深微妙大光明法的實際理地，獲得大乘見道的明心功德，解答第八識作為記憶儲存處的甚深奧祕。

第六見處所說的「我」有種種名稱，例如前舉「現前立少物」之「少物」，以及「我」、「神」¹⁹、「世界」、「物」²⁰等等諸

19 《中阿含經》卷五十四〈小品阿梨吒經 第九〉：「復次，有六見處。云何為六？比丘者，所有色，過去、未來、現在，或內或外，或精或麤，或妙或不妙，或近或遠，彼一切非我有，我非彼有，亦非是神，如是慧觀，知其如真。所有覺、所有想、所有此見非我有，我非彼有，我當無，我當不有，彼一切非我有，我非彼有，亦非是神，如是慧觀，知其如真。所有此見，若見聞識知，所得所觀，意所思念，從此世至彼世，從彼世至此世，彼一切非我有，我非彼有，亦非是神，如是慧觀，知其如真。所有此見，此是神，此是世，此是我，我當後世有，常不變易，恒不磨滅法，彼一切非我有，我非彼有，亦非是神，如是慧觀，知其如真。」《大正藏》冊一，頁 764，下 15-27。

20 《中部經典》卷三第二十二蛇喻經：「諸比丘！此等有六見處，云何為六？諸比丘！是未聞之凡夫，不尊重聖者，不知聖者之法，不於聖者法為導，不尊重真人，不知真人之法，不以真人法為導，以色於

名來進行觀察與分析，都是探討如來藏、涅槃、本體等等各種意義下的術語運用而已。但其重點在於六見處的前五見處為五陰，第六見處是五陰與我之本體的關係，並且進行「五陰不是我之本體」（五陰非我），「五陰也不能說異於我之本體」（五陰不異我），「五陰與我之本體彼此之關係屬於互不混雜的狀態」（五陰與我不相在）的觀行。在《雜阿含經》中有關「五陰非我、不異我、不相在」的探討經文非常多，例如第二三、二四、三〇、三一、三二、三三、三四等等數十部經典，雖然在這些經文中並不特別標示「六見處」，但其實都是以六見處的平等慧如實正觀，進行法義的探討與觀行。

本章最後應該說明，佛陀為什麼要為佛弟子開示「平等慧如實正觀」之六見處呢？因為若佛陀於二乘教中只建立五陰為五種眾生可以現觀之「見處」，若不建立第六見處，那麼將有二種可能的意涵：一者有墮於斷滅之虞，因為只有五陰五種見處，無第八識如來藏與五陰的關係作為第六「見處」，眾生將會如釋印順、釋昭慧等人一般以為「佛法不立本體」，而誤以

目：『此是予之物，此是予也，此是予之我。』又，以受於目：『此是予之物，此是予，此是予之我。』又，以想於目：『此是予之物，此是予，此是予之我也。』又，以行於目：『此是予之物，此是予，此是予之我也。』又，此之所見、所聽、所思量、所識、所得、所欲、以意所反省者，亦為『此是予之物、此是予、此是予之我也。』又，此之見處，即『彼是世界，彼是我，彼予死後成為常住、常恆、久遠、非變異法，予是永遠如是存在』，以此之見處，觀『此是予之物，此是予、此是予之我。』《漢譯南傳大藏經》冊九，頁 191，上 9-頁 192，上 3。

爲第八識如來藏並不存在而墮於斷滅見中。二者墮於「真實不壞的涅槃本際常住我本住法」爲不可現觀實證之法故非「見處」，那麼如何取信於眾生確實有「真實不壞的涅槃本際常住我本住法」的存在呢？猶如呂真觀引《大乘入楞伽經》「雖有不可見」錯以爲第八識不能成爲「見處」²¹，或者如琅琊閣與張志成無力現觀而主張「既然阿賴耶識無形無色，你怎麼『現觀』它？」之邪見，則三乘菩提之解脫智慧與實相智慧便成爲虛妄之建立，而不能取信於一切眾生。因此，如果佛陀沒有明白開示「平等慧如實正觀」之六見處，那麼大乘法便成爲想像、猜測之法，而非可以實證之義學。因此，佛陀必然要宣說第六見處之真我第八識如來藏而不墮於斷滅之難處，亦建立真我第八識如來藏爲第六見處所攝而不墮於不可實證之難處。

如果我們仔細閱讀《雜阿含經》中這些探討六見處的經文，可以發現六見處的探討其實就是貫串大乘與小乘的佛法義理，令大小乘融爲一體成爲完整的佛法體系。因爲六見處的前五見處就是五陰、十八界等二乘觀行獲得解脫的核心義理，而親證第六見處所說的真我就是大乘見道的核心；而獲得大乘見道前，必須先對五陰、十八界等二乘觀行有充分的智慧基礎。換言之，從生命解剖的道理來看，要實證第八識甚深微妙大光明法之前，必須要對所有可以解剖的五陰、十八界等生滅而可解剖的諸法範圍，有能力進行界定、分析與

²¹ 請參見《正覺電子報》第 187 期〈第八識無形無色，就不可見嗎？——以阿含聖教點亮呂真觀的盲點〉一文。

歸納，才能夠獲得進求大乘智慧的能力。同樣的，在阿含經中已見佛陀教導二乘聲聞與緣覺獲得四沙門果的解脫智慧，便足以確認：佛陀在教導緣覺法後，必然教導智慧超勝於二乘的大乘法與大乘菩薩道。至於大乘與二乘在六見處如何緊密結合，形成完整的佛法體系，將於下一章中介紹。(待續)



嚴正抗議

CBETA收錄外道典籍於電子佛典中
——宗喀巴等六識論者的著作不是佛典——

自東漢末年佛法傳之中土以來，佛教的經、律、論三藏即為歷代明君及佛弟子所崇仰恭奉如佛無異；而歷朝歷代對於佛典的翻譯或是大藏經的編修、抄寫、刻印等事業，更為朝廷及佛教界的極大盛事！近二千年來，虔誠的佛弟子無不將大藏經奉為度脫生死之船筏，更是修證菩提道果之圭臬，乃一心不二之所託。

自 1998 年以來，中華電子佛典協會（CBETA）致力於將大藏經電子化，論其在佛法大藏的推廣上嘉惠了廣大佛弟子，實有無量功德亦值得世人稱歎！雖然 CBETA 也收錄了日本大藏經（《大正藏》）、卍續藏等原編修者因不具擇法眼而收入之密宗喇嘛教所創造的偽經、偽論，而將之一併電子化，實為美玉中之瑕穢，然彼乃循前人之足跡，雖不無缺失卻也難以苛責，且此誤導眾生之大過主在前人。然而，在 2016 年新版《中華電子佛典》的《大藏經補編》中，卻蹈前人之過失而變本加厲，竟收錄了宗喀巴等密教四大派諸師等的外道典籍，此舉則不僅將其近二十年來電子化大藏經之功德磨滅殆盡，甚且成就了無量過失，實在令人憐憫又深感遺憾。

《大藏經補編》是藍吉富先生主編之套書，出版於

1984-1986年；藍先生於出版說明中列舉出其收書原則，其中之一乃在於「重視其書的學術研究價值」¹，他在〈內容簡介〉第九冊中言：【我國譯經史上所傳譯的經典，大多屬於印度大乘中期以前的佛典。至於大乘後期的佛書，則為數甚少。印度大乘後期的佛教發展，有兩大潮流，其一為思辨系統，此即包含認識論與論理學的因明學，其二即密教，尤其是晚期的金剛乘與時輪乘。這兩大潮流的典籍，在中國佛典傳譯史上的份量頗為不足。這是我國佛教史上的一項缺憾。】²第十冊中則言：【本冊所收諸書，都是晚近新譯的西藏系佛典。西藏佛教承繼印度大乘及密教的主要義學及修法，加上其本土文化的制約及西藏大德之創新，乃形成一種為世人稱為「喇嘛教」的獨特佛教型態。這種極具特色的佛教，從十九世紀以來，逐漸被歐美人士所重視，直到今天，已經成為國際佛教研究圈內的一大顯學。】（頁65）

藍先生上述的說法，顯然他是認同喇嘛教為佛教，所以才會在《大藏經補編》中大量收錄密宗喇嘛教的諸多論著，而其中宗喀巴的著作就有十三部之多，包括《入中論善顯密意疏》、《菩提道次第廣論》、《密宗道次第廣論》、《菩薩戒品釋》、《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等等。然而，所謂的「密宗道」是傳承自印度性力派外道的男女雙身修法，正如太虛法師在為《密宗道次第（廣）論》所作的序文中指出：【密續之分作、行、瑜

¹ <http://www.cbeta.org/cbreader/help/other/B/0-1-Imprint.html>

² 藍吉富主編，《大藏經補編總目索引》〈內容簡介〉，華宇出版社，1986年10月初版，頁63。

伽、無上四層，殆為紅衣士以來所共許之說。無上部之特異瑜伽部者，在雙身之特殊修法，亦為紅黃之所共承。……而同取雙身和合為最上密，乃承印度末期所傳。】³ 藍先生於此必然有所了知；而藍先生在主編《大藏經補編》時，也已知藏密四大教派皆是承繼印度密教，並混雜了西藏本土文化乃至喇嘛們「創新」的自創「佛法」所成；即使藍先生當時或許並不知道這以雙身法為行門的「喇嘛教」實乃附佛外道，並不是真正的佛教，然而當藍先生及電子佛典協會諸位大德，在 2015 年進行《大藏經補編》電子化時，平實導師已經帶領正覺同修會破斥密宗喇嘛教近二十年，並且出版了《狂密與真密》四輯來詳加解析辨正喇嘛教種種不如理的法義與行門，不僅證明了喇嘛教根本不是佛教，而且已經明白指出：雙具斷常二見的宗喀巴等人破法最為嚴重，此外也公開講解《楞嚴經》，並且出版了《楞嚴經講記》十五巨冊，不但闡釋《楞嚴經》中的深妙義理，更清楚地顯示藏密喇嘛教徒眾如宗喀巴之流，正是佛於經中所斥責的：【阿難當知：是十種魔於末世時，在我法中出家修道；或附人體、或自現形，皆言已成正遍知覺，讚歎婬欲、破佛律儀。先惡魔師與魔弟子婬婬相傳；如是邪精，魅其心腑；近則九生，多踰百世；令真修行總為魔眷，命終之後必為魔民，失正遍知，墮無間獄。汝今未須先取寂滅，縱得無學，留願入彼末法之中，起大慈悲，救度正心深信眾生，令不著魔，得正知見。我今

3 http://tripitaka.cbeta.org/ko/B10n0057_001

度汝已出生死，汝遵佛語，名報佛恩。】⁴ 皆是姪姪相傳的「惡魔師、魔弟子以及魔眷屬」，CBETA 的主事者卻還視若無睹地將宗喀巴等密教諸師的邪說謬論收錄為「佛教大藏經」的一部分，顯然是認同「姪姪相傳」之喇嘛教為佛教，足見彼等對於佛法內涵並不如實知見，如是正訛不辨不僅害己更將貽害後世無窮，不得不讓正信的佛弟子深感憂心。

清朝皇室崇奉喇嘛教，促使喇嘛教入篡正統佛教，密教典籍遂被不具慧眼的藏經編修者收入大藏經中，其流毒影響至今仍在，即使大善知識已據教證、理證詳細說明喇嘛教教義的種種錯謬，CBETA 電子佛典協會諸君卻仍墮於邪見深坑中，真是令人悲嘆不已。可見，邪見流毒的影響既深且遠，如釋印順早年便是閱讀了法尊所譯之宗喀巴的《菩提道次第廣論》等著作，因而信受應成派中觀的六識論邪見，而否定了 佛陀所說真心第八識如來藏的存在，妄執細意識常住，所以無法斷除我見，致使他「遊心法海」八十年，乃至著作等身，終究是連聲聞初果都取證不得，只淪為戲論一生的「學問僧」，乃至更成為破佛正法的師子身中蟲，貽害了許多佛弟子因閱讀其著作而信受應成派中觀之六識論，如是邪見漣漪般地擴散，誤導了極多眾生。此諸般鑑猶在，餘毒未清，而 2016 年版的《中華電子佛典》卻更收錄宗喀巴等喇嘛教邪師之著作於《補編》中，此舉恐將更為擴大喇嘛教的影響層面，實有無量無邊之過失。

4 《大正藏》冊十九，頁 151，中 1-9。

CBETA 將這些密教典籍當作佛典收錄實有謗佛、謗法之過，初學佛而未具正知見的佛弟子，更會誤以為這些密教典籍也是佛教經論，信受其中所說之內容而種下邪見種子，誤入歧途而不自知，如是危害廣大佛弟子的法身慧命，其害可謂深遠而慘重；而電子佛典協會諸大德以初善之願心，在成就一分護法功德之時，卻同時造下謗佛、謗法及誤導眾生之極大惡業，豈不冤哉？雖然 CBETA 秉持：「收集所有的漢文佛典，以建立電子佛典集成。研發佛典電子化技術，提昇佛典交流與應用。利用電子媒體之特性，以利佛典保存與流通。期望讓任何想要閱藏的人都有機會如願以償。」⁵ 為宗旨，立意可謂純善，然而正因為宗喀巴等人的著作並非佛典，復因「電子媒體之特性」，資訊取得容易、傳播迅速、影響深廣，因此，不論所成就的是功德或是罪業，也都會是不可思議的倍增廣大，執事者更當戰戰兢兢、如履薄冰才是。

佛菩薩之聖教能夠流傳到現代，是許多先聖先賢勞心勞力的偉大成果，包括歷代諸多的佛經翻譯大家，例如 玄奘菩薩以真實義菩薩的身分，依於如實親證的深利智慧，精勤不倦地主持佛經譯場，才能正確無誤地翻譯出許多勝妙的經典。歷來更有無數人致力於佛典的保存及流通，譬如隋唐所輯之大藏經，因印刷技術尚未發明，乃是以毛筆手書，一筆一畫繕寫而成，收藏於各大寺院；及至宋代印刷術興，則使匠人先以雕刀一筆一畫刻製成版，方便印刷收藏。自此編修

⁵ <http://www.cbeta.org/intro/index.php>

藏經沿為歷朝大事，代代重新編修刻印；甚至為避免佛經之木雕版易毀於天災人禍，乃至有石刻佛經，從隋唐至明末歷經數個朝代，無數人前仆後繼刻成數千石版，封藏於多處石窟。凡此種種，莫非勦力於 佛陀法教之弘傳、護持與紹隆，期為後世佛弟子修證解脫與成佛之道留下續法明燈。以是，佛教大藏經的編修，實應以「紹佛法脈、度脫眾生」的高度來敬慎從事，而所編入大藏之典籍，都必須要 是佛教的典籍，方能作為佛弟子實際修證出世間、世出世間解脫之指導與證驗之依憑。反觀宗喀巴等凡夫的著作都墮入識陰乃至色陰境界中，直接否定 佛的八識正法，又弘揚外道的性交追求淫樂的下墮法，莫說其是否佛典，追究其始其末皆非佛法而否定佛法者，不應編入佛典光碟中視同佛典或佛法。

佛法是實證的義學，只作學術研究而不事真修實證，絕對得不到佛法的智慧與功德受用！因此，編修大藏經不能只管收集典籍文字而已，最重要的是要揀擇典籍之真偽，乃至所用字辭的對錯，方是修藏所應秉持之原則，不應不辨正訛而將外道典籍也一體收編，致使大藏喪失其「實證佛教」之依憑宗範，淪為「學術研究」之圖書集成，甚至反成助長邪見之幫凶，實非吾人之所忍見！否則，不反對佛法的一神教聖經，比之於喇嘛教否定佛法的書籍更有資格可以收入，又怎能說是佛典的集成？

平實導師大悲心切，不忍眾生苦、不忍聖教衰，因而轟正法幢、擊大法鼓，二十多年來帶領正覺同修會破邪顯正，依於教證及理證，從各種不同面向來闡釋及證明喇嘛教六識

論的種種錯謬及過失，目的正是爲了要救護眾生免於受外道六識論邪見之誤導及喇嘛教之侵害，而今卻見《中華電子佛典》更新增諸多的密教謬論來戕害眾生的法身慧命，悲嘆之餘亦不能置身事外，因而叮囑應針對此事提醒大眾：**《中華電子佛典》所收錄宗喀巴等密教邪師之論著不是佛典，切莫受其誤導。**亦期盼電子佛典協會諸大德，能將宗喀巴的邪謬著作從《中華電子佛典》中擯除；若是因爲學術研究者之需求，方便作爲研究佛法與外道法之比對，亦當另立標題如「喇嘛教典籍、坦特羅密教典籍、宗喀巴著作集、印順法師著作集」等，切不可魚目混珠地參雜外道邪說於真正佛教典籍中，莫要斷害自他今時後世的法身慧命。由是因緣以此公告俾眾周知，期盼一切學佛人都能具備擇法眼，使正法得以久住而廣利人天，是則眾生幸甚。



公開聲明

緣由：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禪宗正法。」

說明：1. 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作此聲明回應之。

2. 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為人印證的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3. 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始從 1989 年開始弘揚至今〔編案：2008 年〕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為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為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5. 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為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為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

代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編案：本聲明於 2008 年 7 月 11 日連續登載至今**〕，直到他們公開道歉，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為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爲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及免費發給國際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 聲 明 ～

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自成立以來，不曾接受本國、外國政府或其轄下任何機構之資金或物資捐贈，所有資金來自會員、大眾的自動捐贈；但因達賴喇嘛所屬之密宗團體或機構栽贓誣陷，無根毀謗本會，今作此聲明，以正視聽。



法義辨正聲明

末學於著作中所評論之諸方顯密法師、居士，若欲與平實作佛法第一義諦之法義辨正者，平實敬謹接受指教。謹委託正智出版社執事人員，代為約定時、地以及辨正主題。無關第一義諦之主題，不予受理。

辨正方式有二：一、公開辨正，二、私下辨正。公開辨正者，須依天竺法施無遮大會規矩，接受對方當場提出第一義諦法義辨正；凡欲發言辨正者，須於發言前，先與對方共同具結：「若提出之宗旨墮於負處者，必須自裁以示負責。若不自裁斷命者，須禮勝出者為師，親隨此師受學，直至獲得見道印證方止。並須公開宣示：終生不違師法，終生不違師命。」

私下辨正者，雙方各得選派十人以下之旁聽者，但旁聽者不得隨意發言(唯除發言前已得對方允許)；此方式之辨正法義，不須依法施無遮大會規矩具結，純結善緣故。

若不作如是法義辨正，而聚眾謾罵滋事，或於新聞媒體作人身攻擊者，末學或予回應，或不予回應，皆保留民事、刑事之追訴權。

求法者、未被評論者、欲求印證者，請勿藉辨正法義之名義邀約相見；平實法務冗繁，實無閒暇接受邀約。求法者及求印證者，請參加本會共修課程，緣熟必見。

敬請諸方 大德亮督

佛子 蕭平實 恭謹聲明 公元 2001 年元月



法義辨正無遮大會 補充聲明

於公元 2003 年春，退失佛菩提之人離開我正覺同修會之後，誹謗正法根本之第八阿賴耶識爲生滅法，誣指阿賴耶識爲另一第九識眞如心所生者，後爲拙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所破，不能置一詞以回辯。復因曾被楊、蓮……等人誤導之某法師來函，將彼等所說之邪謬主張，代諸佛子於函中具體提出質疑，以此爲緣，誠意欲救已隨楊等修學之四眾；平實閱罷彼函，知彼法師隱有如是善意，乃以月餘時間急造《燈影》一書以述正義。《燈影》出版流通之後，楊等諸人無法應對，乃至不能置辯一詞，深知自己法義所墮邪謬，已無法善後，然而隨彼等離去之四眾，對彼等信心已經盡失，彼等諸人爲救亡圖存故，乃化名龍樹後族，在網站上要求召開「網站論壇上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欲藉此示現其法正確之假象，挽救失去信心之隨學眾人繼續跟隨。

然而，法義辨正有私下與公開二種，公開辨正復有「無遮」與「有遮」二種；有遮者謂限定之人方可上台論義辨正，上台論義者仍需對旁聽者公開宣示其真實身分；無遮者則不限制上台論義者之身分，任何人皆可上台辨正，但上台論辯前仍需宣示其真實身分。因有遮及無遮故，規矩即有不同：有遮者得因雙方之同意而不需切結負責，無遮者則上台辨正者及論主等雙方皆必須同時切結負責。今者化名龍樹後族之退失佛菩提者，在網站上欲作無遮大會之辨正，如何能具切結？若於網站論壇上書具切結書者，具切結之後又將如何履

行義務？論義已墮負處者亦可在論壇上無恥狡辯而無顧忌，仲裁者將如何仲裁？又應於何時結束論義辨正？……在在處處都不能實行也！都違古天竺之規矩也！由於無法實行故，平實必無可能同意「在網站上召開無遮大會」，彼等即可因此而向跟隨者說謊：「我欲與蕭平實辨正法義，而彼不敢與我辯；可見蕭平實之法義錯誤。汝等可安心跟隨我等學法。」以如是手段而欲達成其欺騙跟隨者之目的。

然而，彼等雖非平實在書中《法義辨正聲明》所指定之辨正對象，平實亦願降格與之作公開之無遮大會辨正，或作私下之有遮法義辨正，是故由會中同修要求龍樹後族出示姓名、電話、地址，以便聯繫召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時間、場地……等事宜；而彼龍樹後族拒不告知真實姓名、電話、地址，逃避自己所應負之基本義務，不肯依天竺規矩實行，只欲在網站上縮頭藏尾而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假以龍樹後族之名而行縮頭藏尾之事，玷汙 龍樹菩薩令名。如是隱藏身分而以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所作之辨正，由於身分神祕，人皆不知，是故辨正到後來，詞窮理屈者必定產生強詞奪理、惡詞劣語等寡廉鮮恥之非理性言語行為，難能達成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公正誠懇之善意，故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之辨正，並無實質意義；而彼以龍樹後族名義所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必將屬於強辭奪理行為，則必玷汙 龍樹菩薩清譽，亦無實質意義；誰有智者願與規避責任而作強詞奪理之言者，在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一來一往而廣作無意義之爭論？可見彼等諸人只是藉此行爲，欲達成誤導跟隨者之目的，欲令跟隨者誤以

爲彼之法義確實正確；故其提出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說，只是障眼法，實欲藉此欺騙跟隨之人，並無實義。

以往曾有公開「弘法」之藏密上師，對平實作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邀約，但後來皆要求改爲私下辨正；及至辨正時間屆臨時，卻又爽約不到，亦不肯以一通電話告知取消之理由。如是行爲，皆屬同一目的：只是欲藉此事達成籠罩信徒之目的，其實並無意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然後私下對信徒謊言：「我邀蕭平實辨正法義，但蕭平實不敢與我辨正，所以法義辨正無法召開，可見蕭平實的法義錯誤。」如斯等人言行不一，往後仍將繼續有之。如是事相，今予披露，令眾週知，可免以後有人再被誤導。若有人再以「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以邀平實者，皆無實義；唯有無智之人、閑著無聊之人，方能與其同在虛擬世界之網站上，作諸不負責任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強辭奪理言說也；網站論壇上發言之人皆已遮覆真實身分故，身分悉皆無從查證故；如此而言爲無遮大會，其實連有遮大會之辨正都談不上，因爲有遮大會只是對上台論辯者之身分給與限定，但上台論辯者之身分仍須公開給旁聽之大眾週知，仍然不許隱名藏顏；所以龍樹後族約在網站論壇上辯論法義者，應稱爲縮頭藏尾論辯，其實連有遮大會都談不上，何況可以稱爲無遮大會？而且，彼龍樹後族早已使用種種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提出許多質問，所提出問題往往令人發噱，深覺啼笑皆非，並早已被我會中同修諸人據理駁斥而不能依理回辯；彼再度提出如是虛擬世界之法義辨正，絕無意義！所以他會作出這一縮頭

藏尾而不必負責的辨正邀約，其實也是可想而知的。

假使彼等退失之人，真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而召開無遮大會，或者有遮大會乃至私下之密會，而非縮頭藏尾、要求在虛擬世界之網站論壇上辨正者，平實必定欣然答應定期辨正，絕無不應之理；救度彼等諸人回歸正法，乃是平實所一向樂為之事，焉有拒不答應之理？昔日彼等初離同修會時，平實已曾委曲己心而低聲下氣多方求見，而彼等諸人無一肯見平實，由此可知一斑也；今披露此事，普願曾被矇蔽之人皆得知之。至於其餘未曾被平實評論法義之人，以及非本會退失菩提之人，都請勿邀約平實，平實難有空閑一一與之辨正（若有大師表明實欲請益求法，欲求私下相見論法者除外），仍請回歸原來之聲明為禱！

佛子 蕭平實 謹誌 公元 2003 年立冬



中國佛教復興系列訪談報導

佛教正覺同修會全體在家、出家菩薩眾，在 平實導師的帶領下，大力弘揚 世尊第一義諦正法的真實義理，彰顯佛法三乘菩提的殊勝與尊貴，更勦力於 21 世紀復興佛教的重責大任，驅逐斷常外道邪見於佛門之外，普令四眾佛子回歸 世尊正道。經過近 20 年的努力，以真實而不可撼動的如來藏正法，宣示 如來所說涅槃真實義理，以及成佛之道的修行次第與方法，普遍地提升了當代佛子的佛法正確知見，庶免學人受瞎眼大師乃至附佛法外道的誑惑與誤導。此一艱辛的成果，不但在臺灣地區已經讓佛門四眾普遍接受及認同；而且清淨實修的菩薩僧團，展現出傳統中國大乘佛法行者清淨的身、口、意諸行，更令大陸地區的同胞佛子們驚豔，而廣受各方媒體的採訪報導。

以此因緣，本會陸續將各方媒體採訪的報導，製成 DVD 影音光碟，並將親教師們接受訪談開示的內容整理成文，配合 DVD 影音光碟製作《中國傳統文化復興》系列的佛法正確知見教材，寄贈諸方有緣的佛子四眾及相關單位，以期讓世人對真實的佛法有正確的認知，歡迎各方洽詢本會索取流通，也可連結本會官網 (<http://video.enlighten.org.tw>) 觀看，此系列之報導後續仍在增加中。目前已經製作出九輯的訪談系列報導，內容如下歡迎索取：

- 一、《**分享學禪智慧 開示佛法精義**》（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一）
中國網於 2014-06-19 採訪本會親教師 **余正偉**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620>
- 二、《**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二）
中國網於 2014-07-15 採訪本會親教師 **蔡正禮**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719>
- 三、《**弘揚中華文化傳統特色佛法**》（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三）
新浪網於 2014-07-30 採訪本會親教師 **孫正德**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730>
- 四、《**菩薩救護眾生 分享學佛要領**》（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四）
大公網於 2014-09-01 採訪本會親教師 **張正圓**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909>
- 五、《**淨化心靈 迎接 2015 年**》
中國網「公益中國」於 2015-02-12 採訪本會親教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何正珍**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1802>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章正鈞**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孫正德**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1801>

六、《正覺教育基金會與中國傳統文化的弘揚與發展》

中國網在兩會期間，針對兩會復興中國佛教文化的主题，於「中國訪談」演播室採訪本會親教師：余正文老師及余正偉老師的訪談報導，暢談如何弘揚中國的優秀傳統佛教文化。時間：2015-03-12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09>

七、《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

新華網於中央統戰工作會議期間播出的「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特別報導，張公僕董事長及陸正元老師分享佛法瑰寶。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01>

八、《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

中國網「公益中國」報導正覺同修會「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之特別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03>

九、《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九》

年代電視台「發現新台灣」採訪正覺教育基金會之訪談節目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s://foundation.enlighten.org.tw/about/tvreport-discovery>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0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1

十、《佛法東來》

正覺教團製作發行的「佛法東來」——玄奘菩薩取經回國1372年紀念專輯，影片內容共分為三集，由兩千五百多年前釋迦牟尼佛授記佛法將東來震旦為始，歷述世尊拈花默然示眾、迦葉微笑契入法藏，世尊將此無上祕密法教傳給了迦葉尊者，是為禪宗初祖；第二十八祖達摩祖師渡海東來，佛法開始興盛於中國，到了玄奘菩薩去西天取經，於曲女城辯經會上折服一切外道，立大乘第一義諦正法於不敗之地；回國後致力譯經、興揚唯識真旨，中土禪宗根基方得穩固而能發光發熱，將中國大乘佛法推上巔峰！本專輯內容述及八識正理，情理並茂、精采絕倫。

影片共三集，分別為：

佛法東來（第一集）正法眼藏 涅槃妙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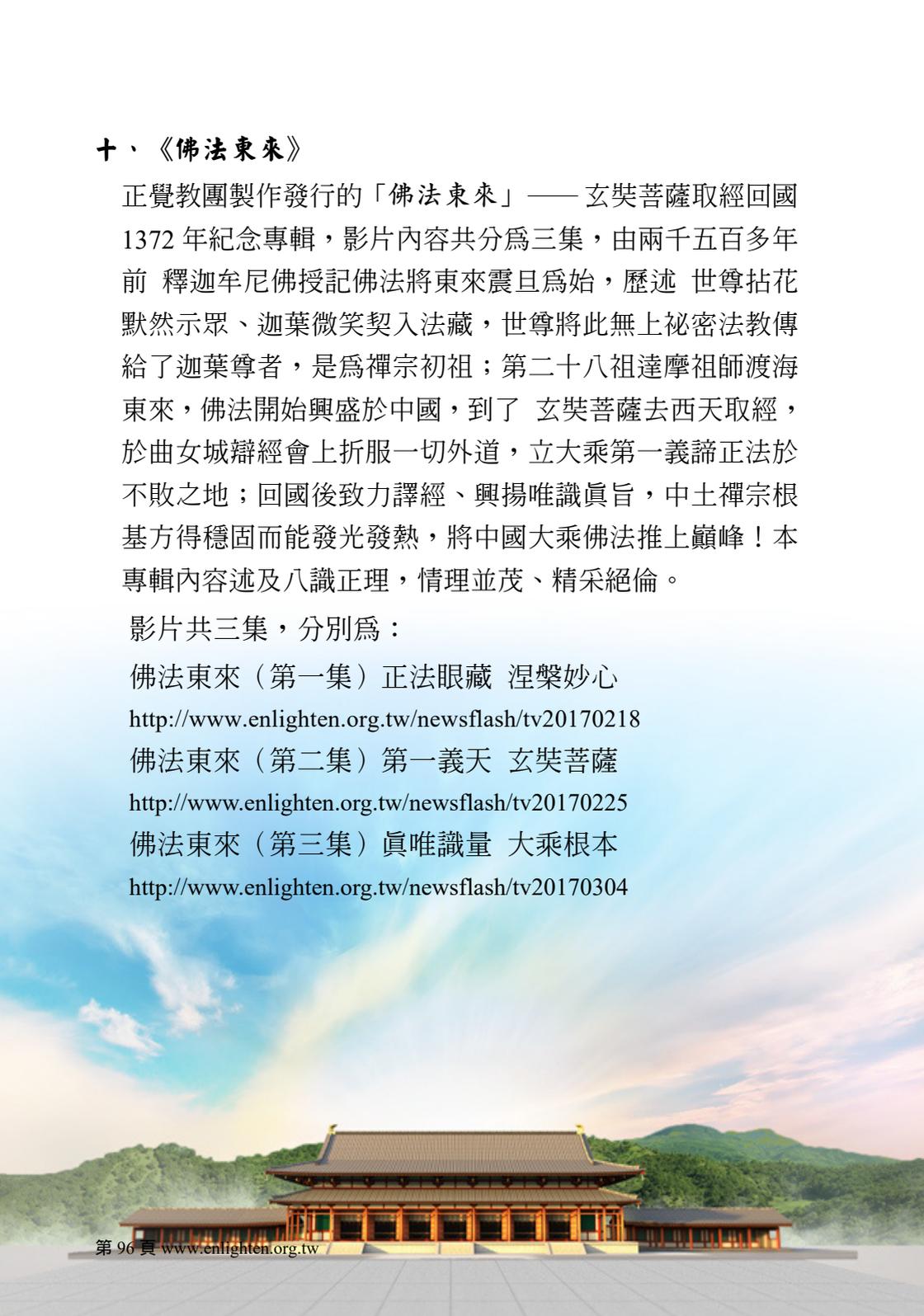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218>

佛法東來（第二集）第一義天 玄奘菩薩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225>

佛法東來（第三集）真唯識量 大乘根本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304>





佈告欄

一、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本會於台灣與香港外，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本會授權，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明辨；若無法確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查詢。另外，本會平實導師至今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外為人勘驗或印證，所有同修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共修期中，才會由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為少福眾生妄說如來藏妙法」的告誡，私自在會外為諸福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爭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害己而且公然違背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為虧損如來。如是等人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公佈之。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會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外，今已依照

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薦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布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人，冒稱爲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爲平實導師早期所度弟子，皆僞稱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爲悟，亦自稱所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出身之人，謊稱爲平實導師好友，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等，其實素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亦自稱已得如夢觀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成就大妄語業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容加以檢查之後，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入五陰之中，並非真悟；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毀謗淨土等言語極多，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果證而成爲大妄語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宣稱入地以後，仍然歸依尙未斷我見、尙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舊歸依一貫道的老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未斷我見亦未明心，顯然他們尙無慧眼——確實尙未明心——故無智慧檢驗聲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實，概屬附佛法外道。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平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伽經》中世尊所說仍存疑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正法之錯悟大師；由此行爲亦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實，此事亦應

知照本會會員、同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立以來，至今不曾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為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為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網址訂閱。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歸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為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31 期起增加 PDF 檔案格式之版本，PDF 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佛教正覺同修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enlighten.org.tw/>，或「正智書香園地」網站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下載各期之《正覺電子報》閱讀，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24 年下半年禪淨班，將於十月中旬同步開設新班，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費用全免），各

禪淨新班開課旁聽期間仍可報名。

本會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真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脫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正知見。

➤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共修時間**：

（※各地講堂之通訊資料若有變動將於官網同步更新：

<https://www.enlighten.org.tw/branch>）

台北講堂：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二號出口）。電話：總機：02-25957295（分機：九樓 10、11、12、13；十樓 15、16；五樓 18、19；二樓 20、21；B1 樓 22、23；B2 樓 24、25；6 樓 28、29），傳真：02-25954493。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4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桃園講堂：桃園市桃園區介壽路 286、288 號 10 樓，電話：03-3749363，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4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新竹講堂：新竹市東光路 55 號 2 樓，電話：03-5724297，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

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4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中講堂：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4、4 樓、4 樓之 1、4 樓之 2，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4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嘉義講堂：嘉義市友愛路 288 號 8 樓之 1、8 樓之 2，電話：05-231822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晚上 17:30～20:30。週二晚上講經時間：自 2014/10/28 起每週二晚上 18:50～20:5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的講經 DVD。預定 2024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南講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 15 號 4 樓、3 樓，電話：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4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高雄講堂：高雄市中正三路 45 號 5 樓、4 樓、3 樓，電話：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下午 13:30~15:30、週六晚上 16:30~19:30。預定 2024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香港講堂：☆已遷移新址☆

香港新界葵涌打磚坪街 93 號 維京科技商業中心 A 座 18 樓。電話：(852) 23262231。英文地址：18/F, Tower A, Viking Technology & Business Centre, 93 Ta Chuen Ping Street, Kwai Chung, N.T., Hong Kong。已於 2023/04/16 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共修時間：香港單週日（午：14:30~17:30）。

每週六 19:00~21:0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平實導師開示之《不退轉法輪經》DVD，同週次播放相同內容；歡迎會外學人共同聽講，不需出示身分證件。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本會官方網站下載：

<http://www.enlighten.org.tw/>

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部；或於各講堂新開設的禪淨班上課時間，逕至現場報名。

五、全台每週二晚上平實導師開講的《解深密經》已於 2024/1/2 講授圓滿。自 2024/1/2 開始宣講《菩薩瓔珞本業經》，時間是 18:50~20:50；歡迎已發成佛大願的菩薩種性學人，攜眷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聞熏勝妙的無上大法。

《菩薩瓔珞本業經》屬律部經典，依此聖教如實修行，可免誤犯大妄語業。世尊金口宣明：佛弟子於

圓滿十信位後乃能入初住位，開始修學菩薩瓔珞本業；於成佛之道中所應熏修之菩薩功德瓔珞，依次為銅寶瓔珞、銀寶瓔珞、金寶瓔珞、琉璃寶瓔珞、摩尼寶瓔珞、水精瓔珞，即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妙覺等四十二賢聖名門所應具備之瓔珞，用以莊嚴佛菩提道之內涵，次第增上證解通達，方能究竟圓成無上道果。世尊亦親判真見道為「第六般若波羅蜜正觀現在前」，並且要「值諸佛菩薩善知識所護」，方能入於第七住位而不退；若不值遇善知識攝受，一劫乃至十劫退失菩提心。經中並揭櫫「戒者是一切行功德藏根本，正向佛果道一切行本」，不受菩薩戒者不入菩薩數中，佛弟子當建立「有而犯者，勝無不犯；有犯名菩薩，無犯名外道」的正確受學心態。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深妙智慧，自心現量闡釋菩薩六種瓔珞之深廣內涵與菩薩戒之真實意旨，精采可期，敬邀四眾親臨盛大法筵，同霑法益，共結殊勝法緣。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第一至第四講堂以及第六、第七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件換證進入聽講（此為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求）。台北第五講堂在地下一樓，為開放式講堂，自 2014/10/7 開始，每週二晚上不必任何證件即可隨意進入聽經，歡迎會外學人從大樓側面階梯直接進入，詳細說明公告於正覺官方網站。

目前各樓層講堂都已經滿座且略顯擁擠，故於 2017/9/12 開始（每逢週二晚上）開放第六講堂（地下二樓）座位寬敞舒適，並開放地下二樓書局方便學人購書，敬請學人多加利用。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皆有台北講堂所錄製講經之 DVD 播放，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平實導師目前宣講的《菩薩瓔珞本業經》，再次深入演示「**此經**」的殊勝義理，機會難得不可錯失。各講堂座位有限，敬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為求真理而闡明佛旨，平實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釋迦佛於經中開示之法界實相心——第八識如來藏——妙義，藉以導正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歸正道，並紹繼、振興衰微之佛法血脈；經二十多年來的努力，到目前為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義辨正，藉此辨正法義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乘菩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頭法師居士，尋找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刊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七、本會依據親教師會議指示，關於許多同修家中多出部分局版品或是老菩薩家中局版品無法處理，希望講堂能代收處理。台北講堂安排專責義工於共修期間接受處理：週一、三、四、五晚上 17:30~19:20，週二晚上 17:30~

- 18:30、21:00～21:30，週六 12:30～14:30。請同修將欲回收書籍送到 B2 推廣部並填具書籍明細表，或可洽詢 B2 值班義工相關問題。其他各講堂詳情，請看各講堂公告欄。
- 八、台北講堂將於 2024/8/11（日）上午 09:00 舉行大悲懺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主法。
- 九、台北、桃園、新竹、台中、嘉義、台南、高雄講堂將於 2024/9/8（日）上午 09:00 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縵衣準時參加。
- 十、2024 年下半年禪一日期，台北講堂：8/4、8/18、8/25、9/1、9/15、9/29，共 6 次。桃園、新竹、台中、台南、高雄講堂為：8/18、9/1、9/29，各三次；嘉義講堂為：9/1、9/29。以上各講堂禪一日期均為週日，從 2024/7/1（一）開始接受學員在各班櫃台知客處報名。
- 十一、2024 年下半年禪三第一梯次於 10/10（四）～10/13（日）舉行，第二梯次於 10/24（四）～10/27（日）舉行。
- 十二、2024 年下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為：7/28、9/8、11/17。（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 41、42 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為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假藏傳佛教——喇嘛教四大教派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真藏傳佛教覺囊派僧眾不在此限。）
- 十三、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者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師與大慧

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爲所悟標的，都非以意識離念靈知作爲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學術界無根毀謗善知識之邪謬言論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350 元。

十四、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藏智慧確爲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謗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十五、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經爲禪門照妖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真實義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於真實證悟明心。

十六、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共十五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經爲密教部之重要的真實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爲詳細，並且詳細解說五陰區宇的意涵，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的

境界相，以及善惡業果報實現因果律的原理，同時也說明五十種魔擾與邪見的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可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熏習大乘法義，邁向修學佛菩提道之正確方向，乃至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此經所說諸餘經典中未曾詳述之極深妙法教，平實導師一一詳細闡述，令久修行者閱讀之後震驚感動，誠乃前無古人的曠世鉅作。而對於《楞嚴經》的禮讚，自古即有「自從一讀《楞嚴》後，不看人間糟粕書」的盛譽。隋朝智者法師聽聞這部《楞嚴經》是闡述諸佛世尊的無上心要，很遺憾這部經當時並沒有翻譯來到中土。因此，他就早晚朝著天竺的方向禮拜，祈求這部經典能早日到中土來，直至命終，如此地虔誠禮拜祈求無有間輟中斷，古德欣慕企盼如是。然而，這部經的義理極為深邃幽隱，即使是三賢位中的證悟菩薩都難以窺其堂奧，何況是信位尚未滿足的一般大眾呢？因此也不免有誹謗而興風作浪之人，懷疑這部經的真偽。現今而論，以《楞嚴經》文字的舛誤與否或其他考古項目研究，都是在枝微末節上鑽牛角尖、嚼文字穀，皆無法撼動此經真實第一義諦如來藏的義理。平實導師依據世尊在此經中不可思議的妙理開示，勘定「色受想行識」等五陰盡的菩薩位次，各為三地滿心位、六地滿心位、七地滿心位、十地滿心位，以及最後身菩薩之修持所證，如是更圓滿了這部經所開示的菩薩修學次第；平實導師以「千古之下，唯此一人」作此畫龍點睛闡述《楞嚴經》「五陰盡」的真義，直是此間佛法中興

之一大殊勝事，一切學人皆應隨喜禮讚慶賀！

十七、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脫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法，並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為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您親證滅盡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地指出三果與四果的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脫與阿羅漢之間的異同所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為詳盡的說明，細說十因緣觀與十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者對因緣觀的修習確實可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脫道的極果。

十八、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之第一義真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知福慧雙修之真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十九、游正光老師著《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

「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11 年 2 月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闡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差異，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者間的關聯；也藉著破斥慧廣法師謬論的因緣，祈願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之意識境界。本書非唯有助於學人我見之斷除，對欲求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者，更是大有助益，是故參禪學子更應細讀之。

二十、黃正倖老師的《見性與看話頭》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4 年 2 月由正智出版社出版；書中詳說禪宗看話頭的詳細方法，並細說看話頭與眼見佛性的關係。本書是禪宗實修者的方法書，內容兼顧眼見佛性的理論與實修之方法，極為詳實而深入。本書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二十一、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名為〈超意境〉（第一輯），是以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為歌詞，是超越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 CD 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定價新台幣 280 元。自 2007 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

一片〈超意境〉CD。

二十二、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公案拈提第二輯〈菩薩底憂鬱〉，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在各大唱片行、CD 店上市。平實導師特以情歌風格撰寫詞曲，敘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三賢位菩薩所難以覺察，其義極深。本曲之詞與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平實導師並已選取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其他風格等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定價新台幣 320 元。

二十三、公案拈提 CD 第三輯〈菩薩底憂鬱——禪意無限〉，亦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禪意無限〉已於 2012 年 5 月底出版發行，請讀者至各大唱片行請購，〈禪意無限〉盒中亦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定價新台幣 320 元。第三輯出版後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二十四、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第一輯已於 2007 年 3 月出版，全書三百餘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二輯已於 2021 年 12 月再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三輯已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四輯已於 2018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五輯已於 2019 年 7

月 31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六輯已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七輯已於 2021 年 10 月出版，定價 300 元，本書的內容：

余正偉老師等人著，本輯中舉示余老師明心二十餘年以後的眼見佛性實錄，供末法時代學人了知明心異於見性之本質，並且舉示其見性後與平實導師互相討論眼見佛性之諸多疑訛處；除了證明《大般涅槃經》中世尊開示眼見佛性之法正真無訛以外，亦得一解明心後尚未見性者之所未知處，甚為精彩。此外亦列舉多篇學人從各不同宗教進入正覺學法之不同過程，以及發覺諸方道場邪見之內容與過程，最終得於正覺精進禪三中悟入的實況，足供末法精進學人借鑑，以彼鑑己而生信心，得以投入了義正法中修學及實證。凡此，皆足以證明不唯明心所證之第七住位般若智慧及解脫功德仍可實證，乃至第十住位的實證與當場發起如幻觀之實證，於末法時代的今天皆仍有可能。（本書約 400 頁。）

二十五、平實導師講述的《金剛經宗通》共九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仍維持成本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金剛經》的真實義理，並且舉出與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幫助聽經者實證《金剛經》中說的實相般若智慧。本套書中所說有事、有理、也有宗門密意，求證金剛般若智慧之大師與

學人，允宜人手一套詳讀細閱之。

二十六、平實導師講述的《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已經出版了，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講述的內容如下：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是佛教中應該實證的聖教，也是《華嚴經》中明載而可以實證的法界實相。唯心者，三界一切境界、一切諸法唯是一心所成就，即是每一個有情的第八識如來藏，不是意識心。唯識者，即是人類各各都具足的八識心王——眼識、耳鼻舌身意識、意根、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又名如來藏，人類五陰相應的萬法，莫不由八識心王共同運作而成就，故說萬法唯識。依聖教量及現量、比量，都可以證明意識是二法因緣生，是由第八識藉意根與法塵二法為因緣而出生，又是夜夜斷滅不存之生滅心，即無可能反過來出生第七識意根、第八識如來藏，當知不可能從生滅性的意識心中，細分出恆審思量的第七識意根，更無可能細分出恆而不審的第八識如來藏。本書是將演講內容整理成文字，細說如是內容，並已在《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今彙集成書以廣流通，欲幫助佛門有緣人斷除意識我見，跳脫於識陰之外而取證聲聞初果；嗣後修學禪宗時即得不墮外道神我之中，得以求證第八識金剛心而發起般若實智。

二十七、平實導師著作的《童女迦葉考——論呂凱文〈佛教

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已於 2013 年 8 月 31 日出版，定價新台幣 180 元，主要內涵如下：

童女 迦葉是佛世率領五百大比丘遊行於人間的歷史事實，是以童貞行而依止菩薩戒弘化於人間的大菩薩，不依別解脫戒（聲聞戒）來弘化於人間。這是大乘佛教與聲聞佛教同時存在於佛世的歷史明證，證明大乘佛教不是從聲聞法中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的產物，卻是聲聞佛教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聲聞凡夫僧所不樂見的史實；於是古今聲聞法中的凡夫都欲加以扭曲而作詭說，更是末法時代高聲大呼「大乘非佛說」的六識論聲聞凡夫極力想要扭曲的佛教史實之一，於是想方設法扭曲 迦葉菩薩為聲聞僧，以及扭曲 迦葉童女為比丘僧等荒謬不實之論著便陸續出現，古時的《分別功德論》是最具體之事例，現代之代表作則是呂凱文先生的〈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論文。鑑於如是假藉學術考證以籠罩大眾之不實謬論，未來仍將繼續造作及流竄於佛教界，足以扼殺大乘佛教學人的法身慧命，以是緣故舉證辨正之，遂成此書。

二十八、平實導師講述的《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已於 2013 年 11 月 30 日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大乘非佛說」的講法似乎流傳已久，卻只是日本人企圖擺脫中國佛教的影響，而在明治維新時期才開

始提出來的說法；台灣佛教、大陸佛教的淺學無智之人，由於未曾實證佛法而迷信日本人錯誤的學術考證，錯認為這些別有用心的日本佛學考證的講法為天竺佛教的真實歷史；甚至還有更激進的反對佛教者提出「釋迦牟尼佛並非真實存在，只是後人捏造的假歷史人物」，竟然也有佛門中的少數出家人願意跟著「學術」的假光環而信受不疑，於是開始造作了反對中國佛教而推崇南洋小乘佛教的行為；在這些佛教及外教人士之中，也就有一分人根據此邪說而大聲主張「大乘非佛說」的謬論，這些人以「人間佛教」的名義來抵制中國大乘佛教，公然宣稱大乘佛教是由聲聞部派佛教的凡夫僧所創造出來的。這樣的說法流傳於台灣及大陸佛教界凡夫僧之中已久，卻非真正的佛教歷史中曾經發生過的事，只是繼承六識論的聲聞法中凡夫僧依於自己的意識境界立場，純憑臆想而編造出來的妄想說法，卻已經影響許多無智之凡夫僧俗信受不移。本書是從佛教的經藏法義實質及實證的現量內涵本質立論，證明大乘佛法本是佛說，是從《阿含正義》諸書尚未說過的不同面向來討論「人間佛教」的議題，證明「大乘真佛說」。閱讀本書可以斷除六識論邪見，迴入三乘菩提正道發起實證的因緣；也能斷除禪宗學人學禪時普遍存在之錯誤知見，對於建立參禪時的正知見有很深的著墨。

二十九、平實導師講述的《實相經宗通》共八輯，已由正智

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實相經》的真實義理，並聯結和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而作拈提，幫助聽經者親證《實相經》中所說的實相境界。本書中說事、說理亦說宗門密意，求證實相般若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審細參詳之。

三十、平實導師講述的《法華經講義》為平實導師始從 2009/7/21 演述至 2013/12/17，歷經二百二十一講詳細演繹，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法華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以利益今時後世廣大的學人；共二十五輯已於 2019 年 5 月 31 日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世尊一代時教，總分五時三教，即是華嚴時、聲聞緣覺教、般若教、種智唯識教、法華時；依此五時三教區分為藏、通、別、圓四教。本經是最後一時的圓教經典，圓滿收攝一切法教於本經中，是故最後的圓教聖訓中，特地指出無有三乘菩提，其實唯有一佛乘；皆因眾生愚迷故，方便區分為三乘菩提以助眾生證道。世尊於此經中特地說明如來示現於人間的唯一大事因緣，便是為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的所知所見——第八識如來藏妙真如心，並於諸品中隱說「妙法蓮花」如來藏心的密意。然因此經所說甚深難解，真義隱晦，古來難得有人能窺堂

奧；平實導師以知如是密意故，特為末法佛門四眾演述《妙法蓮華經》中各品蘊含之密意，使古來未曾被古德註解出來的「此經」密意，如實顯示於當代學人眼前。乃至〈藥王菩薩本事品〉、〈妙音菩薩品〉、〈觀世音菩薩普門品〉、〈普賢菩薩勸發品〉中的微細密意，亦皆一併詳述之，開前人所未曾言之密意，示前人所未見之妙法。最後乃至以〈法華大意〉而總其成，全經妙旨貫通始終，而依佛旨圓攝於一心——如來藏妙心，厥為曠古未有之大說也。

三十一、平實導師著作《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涵》共有上、下二輯，每輯各四百餘頁，對四種涅槃詳加解說，每輯各 350 元。上輯已於 2018 年 7 月 31 日出版，下輯已於 2018 年 9 月 30 日出版。本書的內容，係：

真正學佛之首要即是見道，由見道故，方有涅槃之實證，證涅槃者方能出離生死。但涅槃有四種：二乘聖者的有餘涅槃、無餘涅槃，以及大乘聖者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與佛地的無住處涅槃。大乘聖者實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入地前再取證二乘涅槃，然後起惑潤生而捨離二乘涅槃，繼續進修至七地滿心前斷盡三界愛之習氣種子隨眠，依七地無生法忍之具足而證得念念入滅盡定。八地後進斷異熟生死，直至妙覺地；最後下生人間成佛之時，具足四種涅槃才是真正的成佛。此理古來少有人言，以致學佛人誤會涅槃正理者比比皆是，今於此書中廣說四種

涅槃，以及如何實證之理、實證前應有之條件等，實屬本世紀佛教界極重要之著作，能令學人對涅槃有正確無訛之認識，然後方可依之實行而得實證。

三十二、平實導師講述的《佛藏經講義》，乃平實導師從2013年底至2017年底，歷經四年詳細演繹《佛藏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第一義諦勝妙法藏，以利益今時後世之廣大學人，全書共二十一輯；已於2022年11月30日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300元。本書的內容，係：

「佛藏」者諸佛之寶藏，亦即萬法之本源——第八識如來藏。《佛藏經》之主旨即是從各個面向來說明真心如來藏的自性，兼以教導學人如何簡擇善知識，乃至得證解脫及實相智慧。世尊首先於〈諸法實相品〉中廣釋實相心如來藏之各種自性，於此無名相法以名相說，無語言法以語言說，實乃第一希有之事！繼以〈念佛品〉、〈念法品〉、〈念僧品〉，使學人據以判知善知識與惡知識，並以〈淨戒品〉、〈淨法品〉教導四眾弟子如何清淨所受戒與所修法。世尊又為警覺邪見者而演說〈往古品〉，例舉過去久遠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劫前大莊嚴佛座下，苦岸比丘等四人以邪見誤導眾生，此等不淨說法諸師及其隨學者因而歷經阿鼻等諸大地獄之尤重純苦，乃至往復流轉於人間及三惡道中受苦無量，於其中間雖得值遇九十九億尊佛，卻於諸佛所不得順

忍，如今來到 釋迦如來座下精進修行，竟仍不得順忍，何況能有所實證，如是闡明誹謗賢聖、不信聖語、破佛正法的慘重苦果；隨後又以〈淨見品〉、〈了戒品〉勸勉學人當清淨往昔熏習之邪見，並了知淨戒而清淨持戒，未來方有實證解脫乃至通達諸法實相之因緣。最後，於〈囑累品〉中囑累阿難尊者等諸大弟子，未來世當以善方便攝受眾生發起精進，以得清淨知見與戒行，滅除往昔所造謗法破戒等惡業，而得有實證三乘菩提之可能。一切欲證解脫乃至志求受持諸佛法藏之四眾弟子，皆當以為圭臬而依教奉行。

三十三、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成唯識論》論本，已於 2021 年 12 月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成唯識論》為玄奘大師擷取護法菩薩詮釋《唯識三十頌》之十釋要義，依於無生法忍之真見，如釋「所緣緣」之「帶已相心」或「相應所慮、所託」之意旨，涉及親所緣緣、疏所緣緣、所緣真如等，據以破天竺十大論師中之聲聞凡夫論師惡見而成之鉅論。論中攝盡佛門證悟菩薩及部派佛教聲聞凡夫論師對佛法的論述，並函蓋當時天竺諸大外道對生命實相的錯誤論述加以辨正。此論平實導師於弘法初期已依證量略講過一次，但當時未整理成書；如今因正覺同修會增上班中重講，以之作爲教材之用故重印。重印之論本，平實導師特慈悲爲佛子們重新

加以正確的斷句，並以不同字體區分頌文、論文、經文、問句、判教提示，令讀者閱之易於理解論中真義而免誤會。論中所說的詳細義理，將於增上班中演示，然後以《成唯識論釋》出版之，總共十輯。

三十四、平實導師最新著作《成唯識論釋》，共有十輯，每輯各四百餘頁，為註釋玄奘大師所著《成唯識論》之真義，開演成佛之道的正確內涵。定價新台幣 400 元。第二輯已於 2024 年 1 月出版。本書的內容係：

本論係大唐玄奘菩薩揉合當時天竺十大論師的說法加以辨正而著成，攝盡佛門證悟菩薩及部派佛教聲聞凡夫論師對佛法的論述，並函蓋當時天竺諸大外道對生命實相的錯誤論述加以辨正，是由玄奘大師依據無生法忍證量加以評論確定而成為此論。平實導師弘法初期即已依於證量略講過一次，歷時大約四年，當時正覺同修會規模尚小，聞法成員亦多尚未證悟，是故並未整理成書；如今正覺同修會中的證悟同修已超過六百人，鑑於此論在護持正法、實證佛法及悟後進修上的重要性，於 2022 年初重講，並已經預先註釋完畢編輯成書，名為《成唯識論釋》，總共十輯，每輯目次 41 頁、序文 7 頁、每輯內文至四百餘頁，並將原本 13 級字縮小為 12 級字編排，以增加其內容；於增上班宣講時的內容將會更詳細於書中所說，涉及佛法密意的詳細內容只於增上班中宣講，於書中皆依佛誠隱覆密意而說，然已

足夠所有學人藉此一窺佛法堂奧而進入正道、免入歧途。重新判教的〈目次〉已經詳盡判定論中諸段句義，用供學人參考；是故讀者閱完此論之釋，即可深解成佛之道的正確內涵。總共十輯，預定每一輯內容講述完畢時即予出版，第一輯已於 2023 年 5 月出版，然後每七至十個月出版一輯。

三十五、平實導師講述的《大法鼓經講義》共六輯，第六輯已於 2023 年 11 月 30 日出版圓滿。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本經解說佛法的總成：法、非法。由開解法、非法二義，說明了義佛法與世間戲論法的差異，指出佛法實證之標的即是法——第八識如來藏；並顯示實證後的智慧，如實擊大法鼓、演深妙法，演說如來祕密教法，非二乘定性及諸凡夫所能得聞，唯有具足菩薩性者方能得聞。正聞之後即得依於世尊大願而拔除邪見，入於正法而得實證；深解不了義經之方便說，亦能實解了義經所說之真實義，得以證法——如來藏，而得發起根本無分別智，乃至進修而發起後得無分別智；並堅持布施及受持清淨戒而轉化心性，得以現觀真我真法如來藏之各種層面。此為第一義諦聖教，並授記末法最後餘八十年時，一切世間樂見離車童子以七地證量而示現為凡夫身，將繼續護持此經所說正法。平實導師於此經中有極深入的解說，總共六輯，每輯 300 元。

三十六、平實導師講述的《不退轉法輪經講義》共十輯，第四輯已於 2024 年 7 月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世尊弘法有五時三教之別，分爲藏、通、別、圓四教之理，本經是大乘般若期前的通教經典，所說之大乘般若正理與所證解脫果，通於二乘解脫道，佛法智慧則通大乘般若，皆屬大乘般若與解脫甚深之理，故其所證解脫果位通於二乘法教；而其中所說第八識無分別法之正理，即是世尊降生人間的唯一大事因緣。如是第八識能仁而且寂靜，恆順眾生於生死之中從無乖違，識體中所藏之本來無漏性的有爲法以及真如涅槃境界，皆能助益學人最後成就佛道；此謂釋迦意爲能仁，牟尼意爲寂靜，此第八識即名釋迦牟尼，釋迦牟尼即是能仁寂靜的第八識真如；若有人聽聞如是第八識常住、如來不滅之正理，信受奉行之人皆有大乘實證之因緣，永得不退於成佛之道，是故聽聞釋迦牟尼名號而解其義者，皆得不退轉於無上正等正覺，未來世中必有實證之因緣。如是深妙經典，已由平實導師詳述圓滿並整理成書，預定於《大法鼓經講義》發行圓滿之後接著梓行，總共十輯，每輯 300 元，於 2024/01 開始每二個月發行一輯。

三十七、平實導師講述的《誰是師子身中蟲》，於 2024 年 5 月出版。定價新台幣 110 元。本書的內容，係：

本書是平實導師歷年來於會員大會中，闡述佛教界

的師子身中蟲的開示文，今已全部整理成文字並結集成書，昭告佛教界所有大師與學人，欲普令佛教界所有人都能遠離師子身中蟲，使正法得以廣傳而助益更多佛弟子四眾得以遠離師子身中蟲等人所說之邪見，迴心於如來所說的八識論大乘法教，則大眾實證第八識真如，實相般若智慧的生起即有可望，亦令天界大得利益。

三十八、孫正德老師著《中論正義》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24 年 4 月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全書分上、下二輯，每輯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內容，係：

本書是依龍樹菩薩之《中論》詳解而成，《中論》是依第八識真如心常處中道的自性而作論議，亦是依此真如心與所生諸法之間的非一非異、非俱非不俱等中道自性而作論議；然而自從佛入滅後四百餘年的部派佛教開始廣弘之時起，本論已被部派佛教諸聲聞凡夫僧以意識的臆想思惟而作思想層面之解釋，此後的中論宗都以如是錯誤的解釋廣傳天下，積非成是以後便成爲現在佛教界的應成派中觀與自續派中觀的六識論思想，成爲邪見而荼毒廣大學人，幾至全面荼毒之局面。今作者孫正德老師以其所證第八識真如的中道性現觀，欲救末法大師與學人所墮之意識境界中道邪觀，造作此部《中論正義》，詳解《中論》之正理，欲令廣大學人皆得轉入正見中修學，而後可有實證之機緣成爲實義菩薩，真可謂悲心深重也。本書分上下

兩輯，下輯於 6 月底出版，每輯售價 300 元。

三十九、張善思居士的《次法——實證佛法前應有的條件》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全書分上、下二輯，每輯訂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內容，係：

次法的熏修是學佛的基礎建設，非唯求人天之善者所修，解脫道學人欲求斷結證果，乃至大乘佛菩提道中求明心見性的菩薩行者，更需要具有相應的次法作為依憑，才能有解脫見道乃至佛菩提道實證的福德因緣；因此，次法的正確知見對一切學人都至為重要。「施論、戒論、生天之論」的修學內涵對不同階段的學人則有淺深狹廣的差別，本書內容深入淺出分別作了詳細的整理介紹；不僅援引聖教中諸多開示以及故事作為例證及說明，而且兼論修行次第及方法，俾使讀者易懂、易修而能有真實受用。本書能幫助學人建立對因緣果報的正理、三界的內容，以及次法的修學內涵等正確知見，四眾學人欲快速修集三乘見道所應具備的廣大福德資糧，欲求斷結證果乃至明心見性者定不可錯過。

四十、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自行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定，來信請寄：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四十一、平實導師為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及時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更於川震發生之後隨即於正覺祖師堂，舉辦川震罹難者超薦法會，於所設罹難者靈位之前超薦開示。

四十二、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〇二萬五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看相關網站。
網址：<https://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pa/4>

四十三、自 2012 年起，每年的歲末寒冬，佛教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透過各區里長直接幫助基層貧苦民眾的成效卓著，2024 年已經是連續第 13 年，分別在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市、台中市、彰化縣田中鎮、員林市、嘉義縣市、台南市、高雄市等，全台十大縣市

擴大辦理寒冬送暖活動，總計發放現金紅包的金額達到新台幣九百萬元。幫助獨居老人、低收入戶和清寒學生等，實際受惠者超過 5581 人。活動當天除了發放現金紅包之外，還贈送精緻的點心或民生用品，希望大家都能感受到正覺的愛心與溫暖，並特別在活動中演出教育短劇以及有趣的相聲，在寓教於樂之中提醒民眾們，小心不要被一些打著宗教幌子的惡人騙財騙色甚至人財兩失。正覺兩會未來也會考慮逐年增加經費及發放的地區，希望透過救助弱勢族群的寒冬送暖活動，能使更多的民眾受惠，感受到社會大眾的愛心與溫暖。詳情請見正覺同修會、佛教正覺教育基金會官網之報導。

四十四、《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參閱第 2 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四十五、本會道場弘揚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皆勸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諸施之中，法施為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本會之郵政劃撥帳號為 19072343，戶名為「**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銀行帳號為 046001900174 臺灣銀行民權分行，因護持項目甚多，為求收據開立作業進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24/04/10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日期。(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 (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十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 售價 3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書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保留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大辣出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涵蓋藏密的所有祕密及其錯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售價每輯 30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 (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彥是證悟者」之修正) 正犀居士 (岳靈犀) 著 流通價 140 元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300 元
20. **超意境 CD** 以 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翫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21.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 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 2. 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 3. 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320 元。

22.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9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320 元。
23. **我的菩提路** 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4. **我的菩提路** 第二輯 郭正益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初版首刷至第四刷，都可以寄來免費更換為第二版，免附郵費)
25. **我的菩提路** 第三輯 王美伶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6. **我的菩提路** 第四輯 陳晏平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7. **我的菩提路** 第五輯 林慈慧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8. **我的菩提路** 第六輯 劉惠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9. **我的菩提路** 第七輯 余正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30.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350 元
31.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32.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售價 200 元
33.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34.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十五輯，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35.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共 448 頁 售價 300 元
36. **見性與看話頭** 黃正偉老師 著，本書是禪宗參禪的方法論。
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售價 300 元。
37. **達賴真面目——玩盡天下女人**
白正偉老師 等著 中英對照彩色精裝大本 800 元
38.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著 200 元
39. **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正玄教授編著 200 元

40. **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九輯 每輯售價 250 元
41. **末代達賴**——性交教主的悲歌 張善思、呂艾倫、辛燕編著 售價 250 元
42. **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43. **霧峰無霧**—第二輯—救護佛子向正道 細說釋印順對佛法的各類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44. **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平實導師述 每冊 300 元
45. **黯淡的達賴**——失去光彩的諾貝爾和平獎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每冊 250 元
46. **童女迦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
平實導師 著 定價 180 元
47. **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 平實導師 述，定價 400 元
48. **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八輯 每輯 250 元
49. **真心告訴您(一)**——達賴喇嘛在幹什麼？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250 元
50. **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本質
孫正德老師著 分為上、中、下三冊，每冊 250 元
51. **藏傳佛教要義**——《狂密與真密》之簡體字版 平實導師 著 上、下冊
僅在大陸流通 每冊 300 元
52. **法華經講義**——平實導師述 共二十五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53. **西藏「活佛轉世」制度**——附佛、造神、世俗法
許正豐、張正玄老師合著 定價 150 元
54. **廣論三部曲** 郭正益老師著 定價 150 元
55. **真心告訴您(二)**——達賴喇嘛是佛教僧侶嗎？—補祝達賴喇嘛八十大壽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300 元
56. **次法**——實證佛法前應有的條件
張善思居士著 分為上、下二冊，每冊 250 元
57. **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涵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各 350 元
58. **佛藏經講義**——平實導師述 共二十一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59. **成唯識論**——大唐 玄奘菩薩所著鉅論。重新正確斷句，並以不同字體及標點符號顯示質疑文，令得易讀。全書 288 頁，精裝大本 400 元。
60. **大法鼓經講義**——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61. **成唯識論釋**——詳解大唐 玄奘菩薩所著《成唯識論》，平實導師著述。共十輯，每輯內文四百餘頁，12 級字編排，於每講完一輯的分量以後即予出版，2023 年五月底出版第一輯，以後每七到十個月出版一輯，每輯 400 元。
62. **不退轉法輪經講義**——平實導師述 2024 年 1 月 30 日開始出版 共十輯 每二個月出版一輯，每輯 300 元
63. **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孫正德老師著 共上下二冊 下冊定於上冊出版後兩個月出版 每冊 300 元
64. **誰是 師子身中蟲**——平實導師述著 2024 年 5 月 30 出版，每冊 110 元。
65. **解深密經講義**——平實導師述 輯數未定 將於《不退轉法輪經講義》出版後整理出版。
66. **菩薩瓔珞本業經講義**——平實導師述 約〇輯 將於《解深密經講義》出版後整理出版。
67. **假鋒虛焰金剛乘**——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釋正安法師著 簡體字版 即將出版 售價未定
68. **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書價未定
69. **八識規矩頌詳解** 〇〇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書價未定
70. **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〇〇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1. **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〇〇老師 著 書價未定
72. **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3. **阿含經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二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74. **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75.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出版日期未定
76.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77.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78.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9.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0. **正覺發願文** 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 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1. **正覺總持咒**——佛法之總持 正圓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2.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說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3. **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4. **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5. **三德**——論解脫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6. **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說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7. **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8. **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9. **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0. **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1. **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總經銷：聯合發行股份有限公司

23158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6 弄 6 號 4F

Tel.02-2917-8022（代表號） Fax.02-2915-6275（代表號）

零售：1. 全台連鎖經銷書局：

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
敦煌書店、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諾貝爾圖書城、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2. **台北市**：佛化人生 大安區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6 樓之 4 台電大樓對面

3. **新北市**：春大地書店 蘆洲區中正路 117 號

4. **桃園市**：御書堂 龍潭區中正路 123 號

5. **新竹市**：大學書局 東區建功路 10 號

6. **台中市**：瑞成書局 東區雙十路 1 段 4 之 33 號

佛教詠春書局 南屯區永春東路 884 號

文春書店 霧峰區中正路 1087 號

7. **彰化市**：心泉佛教文化中心 南瑤路 286 號

8. **高雄市**：政大書城 前鎮區中華五路 789 號 2 樓（高雄夢時代店）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青年書局 苓雅區青年一路 141 號

9. **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博愛路 282 號

10. **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聯合公司

11. **大陸地區請洽：**

香港：樂文書店

銅鑼灣店：香港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2 樓

電話：(852) 2881 1150 email：luckwinbs@gmail.com

廈門：廈門外圖臺灣書店有限公司

地址：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 樓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臺灣地區請撥打 86-592-5061658）

E-mail：JKB118@188.COM

- 12.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 紐約圖書部 電話：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3232616972#202

13.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書籍簡介、經銷書局可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聯合 網路書局 <http://www.nh.com.tw>

附註：(1) 請盡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八天才能寄到(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二天您才能收到書籍，此六天中可能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八天才能收到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 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 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4) 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5) 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

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6）**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7）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 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敬告大陸讀者：

大陸讀者購書、索書捷徑（尚未在大陸出版的書籍，以下二個途徑都可以購得，電子書另包括結緣書籍）：

1. **廈門外國圖書公司**：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F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網址：<http://www.xibc.com.cn/>
2. **電子書**：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及正覺同修會在台灣印行的各種局版書、結緣書，已有『**正覺電子書**』陸續上線中，提供讀者於手機、平板電腦上購書、下載、閱讀正智出版社、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之電子書，詳細訊息敬請參閱『**正覺電子書**』專頁：
<http://books.enlighten.org.tw/ebook>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中國網採訪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訊息：

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1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0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聲 明 ★

本社於 2015/01/01 開始調整本目錄中部分書籍之售價，以因應各項成本的持續增加。

* 喇嘛教修外道雙身法、墮識陰境界，非佛教 *

* 弘揚如來藏他空見的覺囊派才是真正藏傳佛教 *

- | | | |
|---|---------------------------------|-----------------|
| 1.無相念佛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36 元 |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 平實導師述著 | 回郵 52 元 |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 平實導師述著 | 回郵 76 元 |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26 元 |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31 元 |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 (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26 元 |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52 元 |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 平實導師編 | 回郵 80 元 |
| | (精裝本 長27cm 寬21cm 高7.5cm 重2.8公斤) | |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 (長26.5cm×寬19cm) | 回郵 52 元 |
| 10.明心與初地 | 平實導師述 | 回郵 31 元 |
| 11.邪見與佛法 | 平實導師述著 | 回郵 36 元 |
| 12.甘露法雨 | 平實導師述 | 回郵 36 元 |
| 13.我與無我 | 平實導師述 | 回郵 36 元 |
| 14.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 正德老師著 | 回郵 52 元 |
| |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 | |
| 15.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 平實導師述著 | 回郵 36 元 |
| 16.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 |
|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52 元 |
| 17.燈影—燈下黑 (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76 元 |
| 18.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 正圓老師著 | 回郵 76 元 |
| 19.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 正德老師著 |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回郵 52 元 |
| 20.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辯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 回郵 52 元 |
| 21.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 回郵 76 元 |
| 22.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第一輯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52 元 |
| 23.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 釋正安法師著 | 上、下冊回郵各 52 元 |

24. **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76 元
25. **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說 孫正德老師著 回郵 76 元
26. **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52 元
27. **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28. **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 52 元
29. **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阿慧《大乘廣五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 76 元
30. **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31. **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第一輯 回郵 52 元
32. **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第二輯 回郵 52 元
33.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 片，MP3 一片，共 9 片。
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為「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
關，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
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製作工本費 100
元，回郵 52 元）
34.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二）**
總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為「學佛正知見（第二
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
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西
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
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一
套 17 片，工本費 160 元。回郵 76 元）
35.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合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36. **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張正玄教授編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37. 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52 元
38. 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52 元
39. 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印 回郵 36 元
40. 邪箭譬語—破斥藏密外道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說
陸正元老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52 元
41. 真假沙門—依 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蔡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42. 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
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余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回郵未定
43. 尊師重道 沐中原著 回郵 50 元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 ★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的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正智書香園地](#)」及「[成佛之道](#)」網站中，若住在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之贈閱書籍者，可以於本網站閱讀及下載。讀者亦可於「[正智書香園地](#)」中，下載[正覺電子書](#)或於網站中的「[讀者服務](#)」頁面查詢購書通路，向各大書局請購正智出版社所出版的書籍。

**** 假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

正覺口袋書 目錄

2024/06/15

- 1.如何契入念佛法門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6 元
- 2.明心與初地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1 元
- 3.生命實相之辨正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1 元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6 元
- 5.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6.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游正光老師 著 回郵 31 元
- 7.甘露法門—解脫道與佛菩提道 佛教正覺同修會著 回郵 31 元
- 8.概說密宗 (一)—認清西藏密宗 (喇嘛教) 的底細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9.概說密宗 (二)—藏密觀想、明點、甘露、持明的真相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10.概說密宗 (三)—密教誇大不實之神通證量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11.概說密宗 (四)—密宗諸餘邪見 (恣意解釋佛法修證上之名相) 之一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12.概說密宗 (五)—密宗之如來藏見及般若中觀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13.概說密宗 (六)—無上瑜伽之雙身修法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14.成佛之道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15.淨土奇特行門—禪淨法門之速行道與緩行道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16.如何修證解脫道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17.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18.密宗真相—來自西藏高原的狂密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19.導師之真實義 正禮老師著 回郵 36 元
- 20.如來藏中藏如來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21.觀行斷三縛結—實證初果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22.破羯磨僧真義 佛教正覺同修會著 回郵 36 元
- 23.一貫道與開悟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24.出家菩薩首重—虛心求教 勤求證悟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25.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26.邁向正覺 (一) 作者趙玲子等合著 回郵 36 元

- 27.邁向正覺(二) 作者張善思等合著 回郵 36 元
- 28.邁向正覺(三) 作者許坤田等合著 回郵 36 元
- 29.邁向正覺(四) 作者劉俊廷等合著 回郵 36 元
- 30.邁向正覺(五) 作者林洋毅等合著 回郵 36 元
- 31.繫念思惟念佛法門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32.邁向正覺(六) 作者倪式谷等合著 回郵 36 元
- 33.廣論之平議(一)~(七) 一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作者正雄居士 每冊回郵 36 元
- 34.俺矇你把你哄一六字大明咒揭密 作者正玄教授 回郵 36 元
- 35.如何契入念佛法門(中英日文版)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6 元
- 36.明心與初地(中英文版)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6 元
- 37.您不可不知的事實—揭開藏傳佛教真實面之報導(一)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38.外道羅丹的悲哀(一)~(三)—略評外道羅丹等編《佛法與非佛法判別》
之邪見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每冊回郵 36 元
- 39.與《廣論》研討班學員談心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40.證道歌略釋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6 元
- 41.甘願做菩薩 郭正益老師 回郵 36 元
- 42.恭祝達賴喇嘛八十大壽—做賊心虛喊抓賊~喇嘛不是佛教徒
張正玄教授著 回郵 36 元
- 43.從一佛所在世界談宇宙大覺者 高正齡老師著 回郵 36 元
- 44.老去人間萬事休，應須洗心從佛祖—達賴權謀，可以休矣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5.表相歸依與實義歸依—真如為究竟歸依處
正覺同修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6.我為何離開廣論？ 正覺同修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7.三乘菩提之佛典故事(一) 葉正緯老師講述 回郵 36 元
- 48.佛教與成佛—總說 師子苑居士著 回郵 36 元
- 49.三乘菩提概說(一) 余正文老師講述 回郵 36 元
- 50.一位哲學博士的懺悔 泰洛著 回郵 36 元
- 51.三乘菩提概說(二) 余正文老師講述 回郵 36 元
- 52.三乘菩提之佛典故事(二) 郭正益老師講述 回郵 36 元
- 53.尊師重道 沐中原著 回郵 50 元
- 54.心經在說什麼？ 平實導師講述 回郵 36 元



正覺電子報

發行：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輯：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部

地址：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佛教正覺同修會：<http://www.enlighten.org.tw>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成佛之道：<http://www.a202.idv.tw>

訂閱：<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電子信箱：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台北講堂 (02) 2595-7295 (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72-4297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嘉義講堂 (05) 231-8228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香港講堂 (852) 2326-2231

銀行：台灣銀行 民權分行

帳號：046001900174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郵政劃撥帳號：19072343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項目註明：護持道場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

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2024 年 7 月 30 日 網路電子版出刊

初版 3500 冊

解脫道的四個果位：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和阿羅漢，係以斷我見為基礎，進一步斷除思惑。

佛菩提道則係以明心為基礎，由於福慧的圓滿，最後證得究竟佛果。目前的佛教界，錯解佛法的情形非常普遍，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證量，領導正覺同修會勝義菩薩僧團，介紹佛法二主要道：解脫道與佛菩提道，讓佛教的法義與道次第清楚的呈現在世人面前，在當今佛教界中，極為稀有難得。

正覺電子報亦復如是，闡述佛法正義與修證經驗，普願有緣的讀者均能深入甚深法義，自度度他，終能圓滿究竟的佛果。



正覺